



股票代碼：7757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Lebledor F&B Co.,Ltd

一一四年度年報

公司網址：<https://www.sunmaigroup.com/>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12 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葉淑芬

代理發言人姓名：王良佐

職稱：總經理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7716-7757

電話：(02)7716-7757

電子郵件信箱：ir@lebledor.com

電子郵件信箱：ir@lebledor.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二段 260 號

電話：(02)7716-6666

新北一廠：新北市三重區重光街 1 號

電話：(02)7716-6666

新北二廠：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 101 號

電話：(02)7716-66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柏全會計師、楊蕙慈會計師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sunmaigroup.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參、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4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81
六、風險事項	82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陸、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的鼎力支持以及全體董事與公司同仁的奉獻與努力，同時更感謝各位在百忙之中撥冗來參加股東會。

餐飲產業趨勢與市場概況：

114 年臺灣餐飲市場持續穩健發展。根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全年餐飲業營業額達新臺幣 1 兆 674 億元，年增 2.9%，再創歷史新高。整體而言，市場規模持續擴大，惟成長幅度趨於平穩，顯示產業已由過往的高速擴張階段，逐步邁入穩健成長與結構優化的新階段。

就市場動能觀察，業者持續展店並布局多元銷售通路，有效帶動整體營收提升；企業大宗訂單與商務型需求穩定增溫，成為重要支撐力量。

雖 115 年農曆春節時點延後至 2 月，使 114 年 12 月部分節慶消費遞延，惟全年營收仍維持穩定成長，顯示餐飲消費結構已逐步由節慶型消費，轉向日常化與多元場景發展，產業韌性持續提升。

本公司經營理念與策略：

面對市場成長趨緩及競爭加劇之經營環境，本公司持續秉持「穩健拓展、品質至上」之核心理念，專注於提升產品品質與服務體驗，並審慎評估展店效益，以確保營運品質與長期穩健發展。同時，本公司積極推動供應鏈管理之數位轉型，導入供應鏈管理系統（AMS），結合機器學習技術進行需求預測與叫貨建議，提升採購決策精準度，有效降低食材耗損與浪費，並強化對原物料成本波動之應對能力，進一步提升整體後勤營運效率。在食品安全管理方面，本公司持續強化自原物料採購、供應商管理、中央廚房製程至門市營運之全流程控管機制，並導入完善之追溯與稽核制度，確保各營運環節均符合食品安全相關規範。同時，透過持續教育訓練與內部控制機制，提升第一線人員之風險意識與作業品質，以回應市場對食品安全之高度重視，並進一步鞏固品牌信任基礎。此外，本公司持續深化數據應用，推動數據驅動之會員經營與銷售策略，透過消費行為分析、精準行銷及智慧設備之導入，有效提升顧客黏著度與整體營運效益。

綜上策略推動下，本公司營運體質持續優化，帶動全年餐飲業務營收成長約 4%，展現穩健經營成效。

餐飲與酒品雙引擎策略：

本公司持續深化「餐」與「酒」雙引擎發展策略；在餐飲事業方面，除優化既有品牌經營外，114 年新增三家門市，金色三麥台北信義店、金色三麥台南誠品店及 SPORTS NATION 台南店，透過場域多元布局與產品創新，持續提升品牌價值。此外，門市導入智慧自動打酒牆，並升級為 AI 智慧辨識選酒系統，結合信託型儲值酒卡電子支付機制，提供跨店使用服務，有效提升顧客體驗與消費便利性，並強化產品多樣性與門市營運效率，帶動合併營收成長約 4.20%；在酒飲事業方面，本公司釀酒團隊持續於國際市場嶄露頭角，憑藉卓越釀造工藝屢獲國際獎項肯定，展現優異之研發與創新能力，產品策略亦由單一啤酒品類，延伸至多元釀造酒類及非酒精飲品，擴大產品組合廣度，且在風味研發上，導入 ESG 理念，採用友善環境食材並支持在地小農，落實永續經營，同時，114 年新增美國合作夥伴與通路，並掌握國際旅運成長及航班增加所帶動之空廚飲品需求，持續拓展海外市場布局，加速國際市場發展。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暨 113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如下所示：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2,296,648	2,203,975	92,673	4.20%
營業成本	1,038,989	985,937	53,052	5.38%
營業毛利	1,257,659	1,218,038	39,621	3.25%
營業費用	1,006,499	945,188	61,311	6.49%
營業淨利	251,160	272,850	-21,690	-7.95%
稅前淨利	246,663	274,137	-27,474	-10.02%
所得稅費用	44,798	53,228	-8,430	-15.84%
稅後淨利	201,865	220,909	-19,044	-8.62%

114 年合併營收達新臺幣 2,296,648 仟元，較 113 年度新臺幣 2,203,975 仟元，增加新臺幣 92,673 仟元；114 年合併淨利達新臺幣 201,865 仟元，較 113 年度新臺幣 220,909 仟元，減少新臺幣 19,044 仟元。114 年度合併每股盈餘達 8.97 元。

二、未來展望：

(一) 啤酒品牌發展策略：本公司將持續深化「產品多元化、通路多角化及市場國際化」三大策略主軸，積極拓展業務版圖並提升整體市場競爭力：

- 產品多元化：持續強化研發能量，拓展產品線，開發多元風味啤酒及跨品類飲品，並依不同消費族群與市場需求進行精準產品區隔，以提升市場滲透率與品牌附加價值。
- 通路多角化：以品牌價值延伸與消費場景拓展為核心，積極布局多元銷售與體驗通路。在既有餐廳通路穩定發展的基礎上，拓展零售市場，深化量販、便利商店等銷售據點，以提升市場覆蓋率，同時，積極推動異業合作與聯名開發，推出客製化與限定商品，以拓展新客群、提升品牌話題性，持續創造長期成長動能。
- 市場國際化：積極拓展海外合作夥伴與銷售通路，深化國際市場布局，提升品牌國際能見度，並加速海外市場開發與營收貢獻。

(二) 餐飲品牌多元經營及發展多元型態主題門市：

- 餐飲品牌多元經營：本公司將持續推動多品牌發展策略，維持餐飲服務「溫度」的同時，未來將積極孵化新餐飲品牌，以回應多元化市場需求，例如預計於 115 年正式推出全新品牌「三麥茶樓」，以茶湯為靈魂，將台式風味重新詮釋，融合精緻與自在的用餐氛圍，打造既適合聚餐，也能一人入座的現代茶樓，三麥茶樓不只是餐廳，而是一個讓茶與料理重新對話的場域。
- 發展多元型態主題門市：115 年第一季，金色三麥嘉義耐斯店正式開幕，甫開幕即獲得嘉義鄉親熱烈支持，訂位滿檔，展現品牌深耕地方市場的強勁動能，延續這波成長氣勢，115 年第二季將再推出 SPORTS NATION 台中漢神洲際店，持續拓展運動餐飲版圖；此外，115 年第三季亦將於高雄推出金色三麥全新型態科技店，以嶄新的空間與餐飲體驗，落實不同種類的數位科技應用，為南臺灣市場帶來更多想像與驚喜，兼顧提升營運效率、顧客體驗與市場競爭優勢。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冠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基本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	113.10.23	3年	111.06.24	159,000	0.73%	5,997,920	24.89%	-	-	-	-	政治大學EMBA就讀中 Semiahmoo Secondary School加拿大塞米亞摩高中 龍昇酒業(股)公司董事、釀酒師 金色三麥食品行銷(股)公司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龍昇釀造(股)公司董事長 睿欣餐飲(股)公司董事長 柏睿餐飲(股)公司董事長 愛睿搏特(股)公司董事長 龍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龍運(股)公司董事長 夢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副總經理	葉榮發； 林舜蕊	父子； 母子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葉冠廷	男 41-50歲				-	-	346,000	1.44%	-	-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	113.10.23	3年	111.06.24	159,000	0.73%	5,997,920	24.89%	-	-	-	-	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漁撈科 龍昇酒業(股)公司董事長 金色三麥食品行銷(股)公司董事長	尚聯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副總經理	葉冠廷； 林舜蕊	父子； 配偶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葉榮發	男 61-70歲				-	-	-	-	341,000	1.41%	-	-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葉淑芬	女 51-60歲	113.10.23	3年	112.09.26	243,000	1.11%	257,000	1.07%	-	-	-	-	龍華科技大學資訊 管理系研究所碩士 宇佯通訊有限公司 負責人	龍昇釀造(股)公司總經理 睿欣餐飲(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柏睿餐飲(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許麒麟	男 61-70歲	113.10.23	3年	103.08.19	20,000	20.50%	975,000	4.05%	-	-	-	-	淡水國中 龍昇酒業(股)公司董 事	大唐宏運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龍昇釀造(股)公司董事	-	-	-	無
董事	薩摩亞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註2)	-	113.10.23	3年	106.06.26	4,800,000	25.00%	4,441,000	18.43%	-	-	-	-	元智大學財務金融 學系碩士 蔚華科技(股)公司董 事長	龍昇釀造(股)公司董事 睿欣餐飲(股)公司董事 蔚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欣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思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南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合肥蔚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 事長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董事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長 Excellent Future Limited董事 駿躍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駿躍投資(股)公司董事 駿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源友企業(股)公司董事 宇陽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矽基分子電測科技(股)公司董事 弘勝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Golden Friends Limited 董事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董事 Golden Future Limited董事 Golden Future Alpha Limited董事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秦家騏	男 41-50歲				-	-	-	-	-	-	-	-			-	-	-	

																Good Faith Holdings Ltd董事 Good Faith Holdings Alpha Ltd. 董事 Good Flavor Limited董事 Good Flavor Alpha Limited董事 Good Focus Limited董事 Integral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董事 Golden Frangancy Limited董事 昆山領尚教育發展有限公司董事 西安領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合肥領威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常熟領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佳蓉	女 41-50歲	113.10.23	3年	113.10.23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	莊正法律事務所律師 經緯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威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謙莊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蔚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家齊	男 51-60歲	113.10.23	3年	113.10.23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科學士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副院長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院長	-	-	-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政義	男 51-60歲	113.10.23	3年	113.10.23	-	-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學士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博士 美國湖畔聖母大學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客座助理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財金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教授	-	-	-	無

															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正明 (註1)	男 61-70歲	113.10.23	3年	113.10.23	-	-	-	-	-	-	-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水產製造所學士 國立臺灣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碩士 美國康乃爾大學食品科學系博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食品科學系副教授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機構認證審議小組委員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食品安全管理系統、CAS與工業產品驗證機構審議委員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風險管理諮詢委員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與營養諮議委員	無	-	-	-	無

註 1：獨立董事張正明於 115.01.06 辭任。註 2：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請詳下表一。

2.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表一)

115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葉冠廷	38.47%
	林舜蕊	31.66%
	葉榮發	25.35%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Golden Friends Limited	100.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Golden Friends Limited	Worth Plus Holding Limited	14.17%
	GREAT TITLE LIMITED	9.17%
	IGGI LIMITED	8.33%
	周宜強	8.33%
	駿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3%
	全國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	4.17%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龍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學經歷： 請參閱(一)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 持有股份及性質」之表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龍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榮發				0
葉淑芬				0
許麒麟				0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代表人：秦家騏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吳佳蓉 獨立董事	現任： 莊正法律事務所律師 經緯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威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謙莊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蔚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學經歷： 請參閱(一)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之表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黃家齊 獨立董事	現任： 政治大學企管系教授兼商學院副院長 學經歷： 請參閱(一)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之表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0
徐政義 獨立董事	現任： 國立政治大學國貿系教授 學經歷： 請參閱(一)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之表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0
張正明 獨立董事 (註 1)	經歷：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食品科學系副教授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機構認證審議小組委員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食品安全管理系統、CAS 與工業產品驗證機構審議委員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風險管理諮詢委員 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與營養諮議委員 學經歷： 請參閱(一)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之表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	0

註 1：獨立董事張正明於 115.01.06 辭任。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114 年度為 9 席董事(含 4 席獨立董事)，截至年報刊印日為 8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組成多以與本公司經營業務相關之經驗為主要考量，整體而言皆已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

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具備產業經驗和專業知識，並跨足多項產業領域且有互補能力，另就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年齡分布介於 41~70 歲之間，董事其中 2 席為女性。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為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落實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由 8 位董事組成(含 3 席獨立董事)，成員具備多元化背景，皆由具豐富產業經營經驗與學術經驗之成員組成。其中具有經理人身分之董事為 1 席，占全體董事比例 12.5%，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多元化，8 席董事中，2 席為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25%。

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及能力情形							
		國籍	性別	具有 員工 身分	年齡			營運 判斷	財務 會計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董事長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董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榮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董事	葉淑芬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董事	許麒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董事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代表人：秦家驊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 董事	吳佳蓉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獨立 董事	黃家齊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 董事	徐政義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 董事	張正明 (註 1)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註 1：獨立董事張正明於 115.01.06 辭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淑芬	女	93.04.11	257,000	1.07%	-	-	-	-	龍華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研究所碩士 宇祥通訊有限公司 負責人	龍昇釀造(股)公司總經理 睿欣餐飲(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柏睿餐飲(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舜蕊	女	114.06.17 (註1)	341,000	1.41%	-	-	-	-	龍昇酒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大地百貨有限公司董事長 團聯有限公司董事長 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愛睿搏特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董事	葉冠廷；葉榮發	母子；配偶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秀美	女	97.07.01	31,000 (註2)	0.13%	5	0.02%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旅運管理系二專 TOGO旅遊客服經理 水澣澗餐廳經理 金色三麥門店店長 金色三麥營運管理處經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毓璞	女	97.07.08	38,000 (註3)	0.16%	-	-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飲管理系四技 金色三麥門店店長 金色三麥門市訓練部經理 金色三麥創意策劃部經理 金色三麥餐飲管理部協理	無	-	-	-	-
人資暨行政處處長	中華民國	楊佳玲	女	97.07.21	45,000 (註4)	0.19%	-	-	-	-	龍華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研究所碩士 尚聯有限公司銷售部資深專員	無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郭聖芝	女	104.05.18	32,000 (註5)	0.13%	-	-	-	-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組長 光菱電子(股)公司稽核主管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部資深經理	無	-	-	-	-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良佐	男	110.08.30	35,000 (註6)	0.15%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福邦證券(股)公司承銷部經理 天弘化學(股)公司稽核主管 天弘化學(股)公司會計主管	柏睿餐飲(股)公司監察人	-	-	-	-
公司治理主管/會計部協理	中華民國	楊舒棋	女	105.10.06	35,000 (註7)	0.15%	-	-	-	-	美國德州大學會計學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科嶠工業(股)公司財會部兼管理部副理 美超微電腦(股)公司財會部經理	無	-	-	-	-
資管處協理	中華民國	吳冠達	男	103.12.15	13,000 (註8)	0.05%	-	-	-	-	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BCIT)學士 網盛科技(股)公司教育訓練處產品經理 天空之窗流通行銷有限公司電商網路事業部業務經理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品牌事業處數位發展部副理 龍璿(股)公司內容發展部副總監	無	-	-	-	-
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詹于慧	女	101.07.02	22,000 (註9)	0.09%	-	-	-	-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微生物組碩士 國防醫學院藥學系研究助理	龍昇釀造(股)公司廠長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范僑芯	女	112.10.02	3,000 (註10)	0.01%	-	-	-	-	淡江大學法文系學士 法國巴黎Ferrandi高等餐飲學校 飲食專欄作家 鴻梅文創志業(股)公司食物設計師	無	-	-	-	-

註 1：民國 103 年至 113 年 3 月擔任副總經理，卸任後擔任顧問職，後因業務內容多為實際執行業務，故於 114 年 6 月 17 日通過董事會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回聘擔任副總經理。

註 2：其中 15,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3：其中 14,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4：其中 17,5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5：其中 10,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6：其中 10,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7：其中 10,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8：其中 4,5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9：其中 9,0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註 10：其中 2,500 股由中國信託商銀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保管。

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最近年度(114 年)給付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 ~ 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 ~ 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08	16,708	0	0	0	0	0	0	8.32%	8.32%	9,286	9,286	0	0	0	0	0	0	12.95%	12.95%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冠廷																					
法人董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榮發																					
董事	葉淑芬																					
董事	許麒麟																					
法人董事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法人董事代表人	秦家騏																					
獨立董事	吳佳蓉	1,440	1,440	0	0	0	0	0	0	0.72%	0.72%	0	0	0	0	0	0	0	0.72%	0.72%	無	
獨立董事	黃家齊																					
獨立董事	徐政義																					
獨立董事	張正明 (註1)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之「董事薪資酬勞辦法」，分別針對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獨立董事張正明於115.01.06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葉淑芬、許麒麟 秦家驊、吳佳蓉 黃家齊、徐政義、張正明(註1)	葉淑芬、許麒麟 秦家驊、吳佳蓉 黃家齊、徐政義、張正明(註1)	許麒麟、秦家驊 吳佳蓉、黃家齊 徐政義、張正明(註1)	許麒麟、秦家驊 吳佳蓉、黃家齊 徐政義、張正明(註1)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葉榮發	葉榮發	葉榮發、葉淑芬	葉榮發、葉淑芬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葉冠廷	葉冠廷	葉冠廷	葉冠廷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二) 最近年度(114 年)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 ~ 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葉淑芬	12,600	12,600	0	0	8,898	8,898	0	0	0	0	10.71%	10.71%	0
副總經理	林舜蕊													
副總經理	陳秀美													
副總經理	洪毓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洪毓璞	洪毓璞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秀美	陳秀美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葉淑芬、林舜蕊	葉淑芬、林舜蕊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4 人	共 4 人

(三) 最近年度(114 年)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114年度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葉淑芬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舜蕊				
	副總經理	陳秀美				
	副總經理	洪毓璞				
	人資暨行政處長	楊佳玲				
	稽核室協理	郭聖芝				
	財務部協理	王良佐				
	會計部協理	楊舒棋				
	資管處協理	吳冠達				
	研發主管	詹于慧				
	研發主管	范僑芯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 目	113年度		114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60%	11.60%	13.67%	13.6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註一)	7.81%	7.81%	10.71%	10.71%

註一：上述酬金計算，董事葉淑芬兼任總經理，重複計算。

(五)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依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規定辦理。報酬部分，以董事、獨立董事之職責、參與程度、貢獻度、市場行情予以合理訂定；酬勞部分，依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上述酬金皆需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由董事會通過執行。
- B.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酬金，依本公司規定辦理。給付酬金之標準依本公司「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規定辦理。報酬部分，以任用人員之學經歷、專業能力及負責工作等項目，考量本公司薪資結構、臺灣人力

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薪資水準、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等進行薪資核定，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其他獎酬或非現金獎酬，依據經理人所投入之時間、擔負職責、達成目標情形情形綜合評估給予；酬勞部分，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上述酬金，需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由董事會通過執行。

本公司給付酬金政策，依據個人能力及對公司的貢獻度、參與經營程度及績效表現，對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為高度相關。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報酬係考量公司營運情形、未來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承擔之責任，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另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考核，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檢討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合理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共召開 7 次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7	0	100	-
董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榮發	5	1	71	-
董事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代表人：秦家騏	6	1	86	-
董事	葉淑芬		7	0	100	-
董事	許麒麟		5	0	71	-
獨立董事	吳佳蓉		7	0	100	-
獨立董事	黃家齊		6	1	86	-
獨立董事	徐政義		7	0	100	-
獨立董事	張正明		7	0	100	115.01.06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3.10	葉冠廷、葉榮發、葉淑芬	董事、經理人 113 年度酬勞分配及經理人 114 年度薪資調整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06.17	葉冠廷、葉榮發	終止聘僱顧問、審議董事酬金及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08.27	葉冠廷、葉榮發、葉淑芬	經理人參與現金增資獲配員工認股可認股數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12.17	葉冠廷、葉榮發、葉淑芬	董事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12.17	葉淑芬	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與自身利害相關	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為每年執行一次，評估期間為 114.01.01~114.12.31，範圍包含董事、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委任外部專業機構評估為每三年執行一次，自我評鑑之項目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4.01.01-114.12.31	董事會	董事成員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董事成員 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	董事成員 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經理人	員工績效 評核辦法	一、對整體營運增加有具體創新貢獻者 二、在工作流程改造(善)有顯著績效者 三、在團隊合作方面，對公司或跨部門的 業務支援協助，有卓越貢獻者 四、成功完成特別專案或計畫執行者 五、其他重大貢獻是基，如降低成本、品 質顯著改善、減少顧客抱怨事件等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董事會由具備經營管理經驗的董事及具專業領域能力的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專業跨足法律、人資及財務管理等等領域，並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遵從相關法令進行獨立性的判斷及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的運作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
2.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已確實遵行運作，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重要決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7 次會議，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獨立董事	吳佳蓉	7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黃家齊	6	1	86	
委員/獨立董事	徐政義	7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張正明	7	0	100	115.01.06 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無獨立董事提出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當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4.03.10 (第一屆第二次)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出具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年度財務預測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資金貸與子公司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06.17 (第一屆第三次)	更正113年度及112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更換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取消、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出具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年第二季至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追認聘僱顧問合約及終止聘僱顧問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07.21 (第一屆第四次)	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訂定展店作業管理程序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訂定顧問委任管理辦法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修訂核決權限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08.11 (第一屆第五次)	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08.27 (第一屆第六次)	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取得使用權資產討論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11.10 (第一屆第七次)	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114.12.17 (第一屆第八次)	訂定115年度稽核計畫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訂定永續報告書編制及確信作業程序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核准通過	董事會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次年度稽核計畫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等，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二) 本公司獨立董事得隨時要求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重要規章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股務作業係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以協助本公司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持股情形，並設有專人負責申報內部人交易之股權作業，並按月掌握主要股東及其異動情形。 (三)本公司訂有「特定公司、集團企業、關係人及關係企業交易作業辦法」、「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建立與關係企業間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防火牆，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消息之人，不得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董事會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規定： 1. 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2.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 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3.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落實執行如下：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為 9 席董事(自 115 年 1 月 6 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 8 席)，其中包含 4 席獨立董事(自 115 年 1 月 6 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 3 席)，多以與本公司產業或經營業務相關之經驗為主要考量，整體而言已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具備產業經驗和專業知識，並跨足多項產業領域且有互補能力。 2. 另就董事會成員皆為本國籍，為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其中 2 席為女性，就年齡分布區間觀之，多介於 41~70 歲之間。董事會成員亦未有半數以上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予以建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董事會之監督功能與強化管理機能。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V		(三)本公司已於 113.12.17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並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結果呈董事會。114 年度自評結果於 115.03.06 董事會上報告，評分結果皆為「優」，顯示董事會整體、功能性委員會及各董事會成員，善盡職責與督導公司策略，未來將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用性及獨立性，經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柏全及楊蕙慈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以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1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四、 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依法於 113.03.11 通過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與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董事會召開前置作業及議程擬定、議事錄製作、依法辦理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股東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等。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包含員工、客戶/消費者、股東投資人、供應商、社會團體非營利組織、政府機關、社區居民、新聞媒體，本公司並建置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提供利害關係人足夠資訊作為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代機構－中國信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 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業已架設網站，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另本公司皆依規定申報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已依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透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及員工退休金，推動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以維護員工權益。另有申訴管道，藉以保障員工合法權利，提供完善的照顧，並共同創造公司更大之正面發展。 (二)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提供 e-mail 及電話等連絡方式，投資人可隨時反映意見。每年依法規定召集股東會，提供股東發問及提案機會。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維持平等及良好之關係，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供應品質。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公司網站揭露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使各利害關係人得以直接與各負責人溝通，以維護應有之權益。 (五)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均有產業專業背景，並已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隨時供股東及投資者參考。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各部門依政策執行風險辨識、評估及應對，針對各自業務範疇建立風險控管措施，並定期檢視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各部門主管負責風險管理措施落實，針對風險發現、處理及應變進行監控，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確保風險控制機制有效運作並持續改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客戶政策執行情形： 秉持客戶至上之經營理念，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重視客戶意見， 以提升服務品質。 (八)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向和泰產物保險購買全體董事責任險，保險期間為 114.05.13 到 115.05.13，並已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不適用（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				

【附表一】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一)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目	具體指標	評估結果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是否無利害關係人)	✓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融資或保證行為。(是否無不適當利害關係)	✓	
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前二年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無)	✓	
4	簽證會計師無擔任本公司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是否無)	✓	
5	主副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七年。(是否無超過)	✓	
6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密切之商業關係。(是否無)	✓	
7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傭關係。(是否無)	✓	
8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是否無)	✓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是否無)	✓	
10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是否無)	✓	
11	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是否無)	✓	
12	簽證會計師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是否無)	✓	
1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是否無)	✓	
14	簽證會計師無卸任一年以內之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無)	✓	

(二) 會計師適任性評估表：

項目	具體指標	評估結果	
		是	否
1	會計師如期完成公司各期財務報告暨查核(核閱)報告。 (是否及時提供財務簽證報告)	✓	
2	各期報表查核及編制之準確性(不含公司資料變更)。(四大表) (所出具之簽證財務報告符合最新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會計準則公報及主管機關相關函令規定)	✓	
3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等)互動頻繁並留下紀錄。 (是否互動頻繁並順利配合)	✓	
4	會計師是否在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審計委員會有適當的互動並留下紀錄。 (是否進行關鍵查核事項及查核完成之溝通)	✓	
5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紀錄。 (是否與內部稽核人員及相關單位溝通發現結果及建議)	✓	
6	年度稅報及申報書於次年度申報期限前完成。(是否及時提供稅務簽證報告及申報書)	✓	
7	協助公司稅務規劃。(協助公司檢視稅務規劃並提供建議)	✓	
8	提供稅簽問題解決。(協助公司回覆稅務主管機關詢問之稅務事宜)	✓	
9	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及更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提供適合課程訓練，包括 IFRS 新適用之公報)	✓	
10	對所詢問題之溝通與回覆。(是否迅速回應問題)	✓	
11	協助與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協調。(是否及時且適當回覆主管機關所詢之問題)	✓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黃家齊	請參閱本年報貳、一、 (一)、4.說明		無
獨立董事	吳佳蓉			1
獨立董事	徐政義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10 月 31 日至 116 年 10 月 2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家齊	5	0	100	-
委員	吳佳蓉	5	0	100	-
委員	徐政義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為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永續發展目標，於114.03.10 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兼職單位，並於115.03.06 董事會設置專職單位「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擬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3位董事組成，指定本公司總經理為「永續長」，召集永續發展小組，依據永續發展目標，推動永續發展策略及執行，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成效追蹤、檢討與修訂。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已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獲利，同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義務，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遵循 ISO 22000、HACCP 及相關食品法規之規定，落實工廠及門市之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為落實環境保護，致力於節約能源、實施垃圾分類、廢油/廢棄物回收等措施，遵守相關環保及食安法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積極減少水、電資源之浪費，辦公室亦推動文件電子化作業，來降低對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重視企業對環境之保護，為減少能源的浪費，透過檢核每月用水、用電量及廢棄物處理量，透過宣導監督及管理同仁，減少浪費。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公認的人權標準，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本公司的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table><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td><td>1. 門市新進同仁起薪 4 萬元起。 2. 門市員工排班為一頭班。 3. 新人到職前三個月，由專屬輔導員教育訓練。 4. 完整及暢通的升遷管道。</td></tr><tr><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td>落實休假制度，每週排休 2 日，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tr><tr><td>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本公司自招募開始即明定禁用童工</td><td>公司無聘任童工。</td></tr></table> 114 年我們針對全體同仁實施了人權保障相關訓練與宣導。未來，我們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1. 門市新進同仁起薪 4 萬元起。 2. 門市員工排班為一頭班。 3. 新人到職前三個月，由專屬輔導員教育訓練。 4. 完整及暢通的升遷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每週排休 2 日，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本公司自招募開始即明定禁用童工	公司無聘任童工。	無重大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資、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1. 門市新進同仁起薪 4 萬元起。 2. 門市員工排班為一頭班。 3. 新人到職前三個月，由專屬輔導員教育訓練。 4. 完整及暢通的升遷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每週排休 2 日，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本公司自招募開始即明定禁用童工	公司無聘任童工。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	V		本公司依據政府勞動相關法令，制定勞動條件及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根據工作職掌、職能、學經歷、績效表現、市場狀況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工薪酬？			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兼顧留任績優同仁及股東權益，支付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水準。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客戶和相關團體的規定訂定政策，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的要求，以建構健康幸福的職場。 本公司以災害預防及災害防止為核心理念，使用適當的管理工具、成熟的技術及可運用的資源，整合營運據點內作業的職業安全衛生問題，提出有效對策，持續推動職業安全文化。另加強作業人員的防護管理，並投入資源強化職業病預防，以創造零災害環境。此外，公司亦建立量化指標，擴展職安衛活動至產品及相關服務，提升整體職安衛績效及有效控制風險。 職安巡檢： 本公司訂有年度職安巡檢工作計畫，每次巡檢後將查核建議改善事項及具體改善情形彙整成簡報資料，供各單位參考改進，並且每月根據查核建議改善事項於主管會議上進行檢討。 設備安全管理： 本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3條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四章規定訂定自動檢查計畫，要求轄下各事業單位依規定辦理自主檢查及定期檢查。 職安教育訓練與宣導： 為確保員工熟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安全衛生管理機制及促進員工健康保健，本公司每年安排教育訓練計畫，課程包含新進與在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緊急應變（含火災）教育，以及職業安全衛生要求應合格證照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每年根據事業經營、業務方向及未來前瞻性發展，為各級主管與同仁制定完整的「人才發展地圖」與「人才培訓體系」。 透過計劃性培育，使同仁能隨時因應經營環境及業務變化，提升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專業能力，提供顧客優質的餐飲服務體驗。 本公司依據營運規劃及策略考量和員工職涯發展與學校系所合作維繫產學緊密關係，並積極參與政府促進就業方案等培育人才及其職涯規劃。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遵循 ISO 22000、HACCP 及相關食品法規之規定，嚴格把關消費者的健康與安全，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提供消費者申訴之管道，保護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營運所需之原物料以國內供應商為主，因應國際供應鏈管理發展趨勢、客戶要求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除了原物料品質外，並了解供應商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落實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第一本永續報告書預計於 115 年編製完成，並委任會計師執行確信並出具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已逐步推動永續發展，與所訂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釀酒麥芽粕回收再利用 製作環保托盤與餐具 循環利用釀酒後的麥芽啤酒粕渣，回收再利用作成托盤、椅子、湯匙、叉子、吸管等餐具，降低塑膠器具的使用。 用麥芽廢料做成之環保托盤，獲得經濟部中小及創新企業署 『buying power』環境永續組特別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釀酒麥芽粕的食品運用 釀酒的麥芽仍具有營養價值，製作成麵包，具有濃厚麥香。 (三)跨品牌合作永續食材與釀造 與超商通路「全家」合作，提供釀酒麥芽粕，生產永續概念的麵包。對方也提供不需要的土司切邊成為釀造啤酒的食材之一，推出「永續吐司啤酒」。 (四)以釀造合作支持地方小農 與花蓮在地農民「阿強西瓜」合作開發「這瓶有瓜西瓜調酒」。以當季西瓜釀造70%高果汁含量調酒，有效降低盛產期滯銷壓力，提升滯銷西瓜價值，以實際行動支持地方果農。 (五)響應節能減碳，推廣環保材質 與社會企業「印花樂」合作，導入100%寶特瓶回收材質縫製提袋，推廣循環經濟理念。 (六)性別平等措施 保障求職者與受僱者在工作場所不因性別而受到差別待遇。受僱者不論男女，同工同酬也設置哺乳室，給予有薪親職假、員工育嬰留職停薪等措施，不分性別皆能兼顧家庭與工作。 (七)身障職場友善 照顧身障勞工，超過法定進用人數，為新北地區進用身障勞工比例最高的新北暖心企業楷模。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董事會為監督及治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最高治理單位，旗下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設置)，由葉淑芬總經理(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擔任永續長，推動企業永續發展及監督氣候變遷等環境面向風險管理之整體落實情形，並每年不定期(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2. 本公司為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永續發展目標，於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由各部門主管擔任小組成員，本推動小組負責擬定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制度及具體推動計畫，落實重大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鑑別、潛在財務影響之評估及具體因應措施之研議。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本公司參考 TCFD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所例示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 IFRS S2 氣候相關揭露之餐飲與酒精飲料行業基礎施行指引，評估可能對公司營運構成重大影響之氣候議題。 2. 本公司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對公司潛在業務、策略及財務之影響，以及研擬之因應措施： (1) 氣候相關風險、影響與因應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table><tr><th>氣候風險議題</th><th>風險</th><th>期間</th><th>對公司之潛在業務及財務影響</th><th>因應措施</th></tr><tr><td>乾旱與水資源短缺</td><td>實體風險</td><td>長期</td><td>如長期乾旱導致政府實施分區限水，可能面臨啤酒廠被迫減產或停產、門店營運不順暢之困境。 如水源品質因枯水期而波動，將增加水處理過濾系統之營運成本，甚至因水費調漲或需購買外調水車而推升支出費用，且可能嚴重影響釀酒品質。</td><td>評估推動用水改善措施，盤點與統計各營運據點之用水量，並鑑別與汰換舊型高耗水設備。</td></tr><tr><td>氣候異常導致食材供應中斷與品質風險</td><td>實體風險</td><td>中長期</td><td>極端氣候引發旱澇與病蟲害，導致關鍵原物料（如大麥、小麥、生鮮食材）產量縮減及品質劣變。除面臨採購價格波動外，食材品質不穩亦可能影響餐點風味與品牌商譽。</td><td>1. 在地化供應鏈，深耕與臺灣在地小農契作，縮短運輸碳足跡並提升供貨優先權。 2. 建立多樣化供應體系與安全庫存水位，降低單一地區氣候事件引發之斷鏈風險。</td></tr><tr><td>能源市場結構性變動與電價調整</td><td>轉型風險</td><td>短中期</td><td>因能源轉型政策致使發電結構改變，以及受國際局勢導致之能源供應不穩及全球通膨影響，發電成本</td><td>1. 優先替換門市老舊能效空調、釀酒廠變頻壓縮機及高效烤爐。</td></tr></table>	氣候風險議題	風險	期間	對公司之潛在業務及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乾旱與水資源短缺	實體風險	長期	如長期乾旱導致政府實施分區限水，可能面臨啤酒廠被迫減產或停產、門店營運不順暢之困境。 如水源品質因枯水期而波動，將增加水處理過濾系統之營運成本，甚至因水費調漲或需購買外調水車而推升支出費用，且可能嚴重影響釀酒品質。	評估推動用水改善措施，盤點與統計各營運據點之用水量，並鑑別與汰換舊型高耗水設備。	氣候異常導致食材供應中斷與品質風險	實體風險	中長期	極端氣候引發旱澇與病蟲害，導致關鍵原物料（如大麥、小麥、生鮮食材）產量縮減及品質劣變。除面臨採購價格波動外，食材品質不穩亦可能影響餐點風味與品牌商譽。	1. 在地化供應鏈，深耕與臺灣在地小農契作，縮短運輸碳足跡並提升供貨優先權。 2. 建立多樣化供應體系與安全庫存水位，降低單一地區氣候事件引發之斷鏈風險。	能源市場結構性變動與電價調整	轉型風險	短中期	因能源轉型政策致使發電結構改變，以及受國際局勢導致之能源供應不穩及全球通膨影響，發電成本	1. 優先替換門市老舊能效空調、釀酒廠變頻壓縮機及高效烤爐。
氣候風險議題	風險	期間	對公司之潛在業務及財務影響	因應措施																	
乾旱與水資源短缺	實體風險	長期	如長期乾旱導致政府實施分區限水，可能面臨啤酒廠被迫減產或停產、門店營運不順暢之困境。 如水源品質因枯水期而波動，將增加水處理過濾系統之營運成本，甚至因水費調漲或需購買外調水車而推升支出費用，且可能嚴重影響釀酒品質。	評估推動用水改善措施，盤點與統計各營運據點之用水量，並鑑別與汰換舊型高耗水設備。																	
氣候異常導致食材供應中斷與品質風險	實體風險	中長期	極端氣候引發旱澇與病蟲害，導致關鍵原物料（如大麥、小麥、生鮮食材）產量縮減及品質劣變。除面臨採購價格波動外，食材品質不穩亦可能影響餐點風味與品牌商譽。	1. 在地化供應鏈，深耕與臺灣在地小農契作，縮短運輸碳足跡並提升供貨優先權。 2. 建立多樣化供應體系與安全庫存水位，降低單一地區氣候事件引發之斷鏈風險。																	
能源市場結構性變動與電價調整	轉型風險	短中期	因能源轉型政策致使發電結構改變，以及受國際局勢導致之能源供應不穩及全球通膨影響，發電成本	1. 優先替換門市老舊能效空調、釀酒廠變頻壓縮機及高效烤爐。																	

				增幅轉嫁至企業用電。本公司大型中央廚房、冷鏈中心、釀酒廠及餐飲門店高度仰賴用電，能源支出調漲將直接推升營運成本，對營業毛利產生不確定性影響。	2. 針對高耗能製程(如釀酒之煮沸、冷卻或大量烘焙程序)，在不影響品質前提下，盡量排在台電「離峰時段」進行，直接節省流動電費。 3. 同步推動「低成本營運優化」，包含強化門市節能行為管理 SOP、優化廠區高耗能排程以避開電力尖峰，並精準調整用電契約容量，透過軟體與管理手段降低不必要之能源浪費。
	利害關係人要求綠色產品及服務	轉型風險	短期	若下游客戶要求供應商具備環保認證，未達標可能面臨產品下架或失去採購資格，將因此減少銷量、市占率與公司營收。 政策或環保意識推動企業需展現循環經濟或綠色包裝之具體進展，若無成效，可能影響公司形象，導致旗下品牌競爭力下滑，流失具環保意識之客群。	1. 持續編列研發預算以開發符合低碳循環理念之品牌餐點與酒品飲料。 2. 持續執行市場分析以掌握顧客與消費者之需求變化與市場趨勢發展。 3. 推動門市外帶減塑計畫，避免未來限塑法規趨嚴可能產生的違規罰金或信譽損失。

(2) 氣候相關機會、影響與因應

氣候機會議題	機會類型	可能影響期間	潛在業務及財務影響	研擬因應措施
提升能源與水資源使用效率	資源效率	短期	透過積極推動節電、節水措施，能降低對外部資源依賴，並於水電價格波動頻繁之情形下，展現優於同業之營運韌性。 節電、節水措施將直接減少水電費支出，實現營運成本降低與營業毛利提升；長期亦能減緩能資源短缺所引發之營運中斷、廠房停產等財務風險。	1. 本公司長期規劃打造結合觀光啤酒廠、飲品生產工廠、辦公空間及中央廚房與物流中心之多功能營運基地，整體設計將導入節能減碳設備與資源循環系統。 2. 評估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以精準監測能源使用情形，提升公司整體能源效率。
綠色採購與供應商環境管理	韌性	中期	有效篩選具備氣候調適能力之合作夥伴，能降低因氣候變遷導致之供應鏈中斷或食材原料價格劇烈波動風險。 強化供應商環境管理有助提升投資人對公司 ESG 表現之評價，進而降低籌資成本；且可能因綠色採購之差異化優勢，爭取到重視永續價值之通路商合作機會，進而擴大市占率。	1. 評估制定「供應商永續行為準則」，要求合作夥伴遵循並逐步納入減碳轉型要求；同時，向新進與既有供應商實施「永續自評問卷」，以初步掌握其碳排放等環境管理現況，並將相關環境指標納入後續採購評分項目。 2. 評估於未來採購優先選擇節能、省水等取得國內外環保認證之原物料。

					3. 本公司原物料採購係以國內供應商為主，將持續落實在地採購以減少運輸之溫室氣體排放。
	副產品加值與資源利用優化	產品與服務	中長期	隨著永續消費意識抬頭，研發以循環經濟為核心之綠色產品，如將釀酒產出之酒渣等副產品轉化為烘焙原料或高值化衍生商品，能吸引重視 ESG 價值之年輕客群與通路夥伴。同時，亦能減少廢棄物處理費用、創造新營收來源，達成資源循環最大化之財務效益。	1. 本公司產品研發已朝向食材循環利用，如匠吐司啤酒即使用麵包生產之餘料副產品，同時亦利用釀酒剩餘小麥粕做成麵包。未來將持續研發酒渣減廢與再利用技術，以轉化為更具特色之循環商品。 2. 本公司並將減廢循環應用延伸至店內餐具，如以釀酒麥渣製作店內使用之環保托盤，其為植物性材料而能透過生物循環系統分解回歸自然，形成工藝釀造之綠色循環。
	低碳飲食潮流與品牌轉型商機	產品與服務	短期	消費者重視環境友善理念，開發以在地有機食材為主之低碳排餐點，有助提升品牌吸引力，並於競爭激烈之餐飲市場建立差異化門檻，進而帶動客單價、來客數與營收增長。	1. 本公司旗下餐飲品牌「微兜 petit doux」定位為蔬食低碳餐廳，將持續研發以使用植物性蛋白質為主之相關餐點。 2. 產品開發將優先考量使用當季在地農特產品，有助減少食材運輸過程之碳足跡。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1. 本公司為強化治理、健全風險管理作業，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訂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實施。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責任單位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旗下設有風險管理小組以協助董事會執行風險管理職責，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風險管理小組由各單位最高主管擔任風險管理成員，負責公司營運與新興風險之綜合評估，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報告。 2.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已將氣候變遷、天然災害等列為經辨識之環境面向主要風險來源，風險管理小組將與董事會旗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共同定期評估該年度各項氣候相關潛在風險議題之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而將依重大性排序結果研議因應措施，並出具風險管理報告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查，審查結束後即依照審查結果進行風險管理之執行。同時，將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揭露並持續更新相關資訊，以供外部利害關係人參考。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目前尚無採納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變遷風險。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目前無未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無建立內部碳定價制度之相關規畫。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1. 本公司已進行首次盤查並揭露母公司個體之民國 114 年度溫室氣體範疇一直接排放、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及總排放量，未來將依據母公司個體、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制定集團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目標。 2. 本公司目前尚無購買國內、外減量額度（碳權）或再生能源憑證之相關規畫。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如下所述

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本公司參考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orld Business Council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所（World Resources Institute, WRI）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進行母公司個體(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未來將依金管會規定，每年定期盤查母公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排放量，以完整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情形，並據此制定減量目標與驗證行動成效。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114 年度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排放型式	排放量 (噸 CO ₂ e)	排放密集度 (噸 CO ₂ e／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固定燃燒	748.1678	
	移動燃燒	93.2129	
	逸散	48.6335	
小計		890.0142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外購電力	5298.0289	3.2174
總計		6,188.043	

註1：直接排放（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註2：本公司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於114年度首次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上表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之資料涵蓋範圍僅包含母公司個體：「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包含總部、中央廚房、烘焙廠及所屬品牌旗下直營門店等）。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註4：因截至本年報申報日，經濟部能源署尚未公告114年度電力排碳係數，故係以113年度電力排碳係數計算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註5：本公司114年度個體財報之營業收入為新臺幣1,923,327仟元。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114年度為本公司首次辦理母公司個體之溫室氣體盤查，尚未執行本年度盤查排放量結果之確信；後續將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前一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資訊之確信，並於當年度年報完整揭露。

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

依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實收資本額50億元以下之上櫃公司，應於民國（下同）116年揭露以完成合併財務報告公司盤查資訊為基準年（115年），所設定之次一年度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將按上述時程規定，完成1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公司盤查，且以當年度作為減量基準年，並於116年度年報揭露其排放量。

(2) 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將依據1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公司（金色三麥全集團）之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制定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目標、策略及行動計畫。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1.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具體規範本公司全體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 2. 本公司章程明訂營業項目、會計政策、董事會權責等，召開董事會時，對議案有自身或與所代表法人有利害相關之董事，均依規定說明需要迴避之理由，並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以避免利益衝突。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將依循法令並執行管理規章，以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本公司已明訂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不得藉由第三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列明各項高風險之不誠信行為，包含「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列舉之行為，並訂定防範措施。 (三) 本公司遵循政府法令及商業倫理規範，並制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以杜絕公司內外一切非法行為。另全體員工負有保密公司或他人之營業秘密之義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 本公司定期稽核及評鑑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 本公司於 113.10.23 通過股東會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法，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將遵從此規定辦理。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處理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利益衝突事項，並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宣導。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應事先告知主管並加以迴避。 (四)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不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各部門業務依核決權限執行，若違反規範則依工作規則辦法執行。 (五) 本公司每年進行法規宣導，舉辦了多場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的內外部教育訓練，包括誠信經營法規遵行、重視企業倫理、防弊肅貪、風險管理及強化公司治理等訓練課程，以強化遵循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 本公司於內部設置意見箱及專線電話，提供員工多元且匿名的意見提案管道。針對被詢問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單位回覆，並保護所有提出建議或檢舉的員工。 (二) 本公司受理申訴事項由人資暨行政處或專責人員處理，並於三日內成立調查小組開始進行調查與審議。 (三) 本公司各單位負責受理檢舉案件，並對檢舉人採取嚴格保密措施，以避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控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依照「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精神執行，以循序漸進方式落實，其運作與守則中所規範內容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隨時注意法令之更新，恪遵公司法、證交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汙治罪條例、稅務法令及其他規章，對廠商、客戶及股東履行誠信責任。 (二) 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防止董事、經理人或職員有違反誠信之行為發生，並督促董事、經理人或職員忠實執行業務，避免違反誠信經營原則。 (三) 本公司為員工進行，使新進員工充分了解公司之誠信文化及相關政策，杜絕不誠信之行為，以樹立注重操守之企業文化。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3 月 6 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親自出席 8 人、委託出席 0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冠廷

總經理：葉淑芬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日期	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4.05.28	- 擬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 擬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現金股利發放金額為每股新臺幣 9 元，現金股利配發總額為新臺幣 197,262,000 元。除權息基準日為 114 年 7 月 1 日，於 114 年 7 月 22 日發放完成。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決議內容
董事會	114.03.10	1.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之議案 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之議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8.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9. 擬設置永續發展兼職單位並指定召集人案 10.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11. 本公司出具「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12. 本公司「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13.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季至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14.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案 15. 擬通過本公司初次上櫃前與主辦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案 16. 本公司資訊安全主管任命案 17. 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董事會	114.06.17	1. 擬更正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2. 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3. 本公司「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4.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取消、新增資金貸與子公司「龍昇釀造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 6. 公司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 7. 本公司出具「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8.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二季至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9. 擬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追認聘僱三位顧問合約及終止聘僱顧問案 11.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議案
董事會	114.07.21	1. 本公司「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2. 擬通過本公司「展店作業管理程序」案 3. 擬通過本公司「顧問委任管理辦法」案 4.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6.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7. 擬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董事會	114.08.11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定義「基層員工」範圍案
董事會	114.08.27	1. 本公司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案 2. 擬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3. 擬通過本公司「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案 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之議案 5. 本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討論案
董事會	114.11.10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	114.12.17	1. 本公司董事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3.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預算案 4.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之稽核計畫案 5. 本公司銀行額度到期展延案 6.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授信額度擔保案 7.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8. 訂定「永續報告書編制及確信作業程序」案 9. 本公司「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評估表」案
董事會	115.03.06	1.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購置員工宿舍案 5. 本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討論案 6. 擬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7. 擬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8.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9. 本公司新增銀行額度案 10.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提供授信額度擔保案 11. 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2. 本公司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林柏全	114.01.01-114.03.31	300	-	300	註 2
	林柏全	楊蕙慈	114.04.01-114.12.31	2,580	-	2,580	註 2
	林柏全		114.01.01-114.12.31	-	670	670	無

註 1：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網路包材確信服務等。

註 2：因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更換會計師。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 年第二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X	會計原則或實務
		X	財務報告之揭露
		X	查核範圍或步驟
		X	其他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柏全會計師、楊蕙慈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4 年第二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持股及設質股數變動情形

115 年 4 月 30 日；股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暨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	龍運投資(股)公司	(150,000)	-	40,000	-
	代表人：葉冠廷	-	-	-	-
董事暨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	龍運投資(股)公司	(150,000)	-	40,000	-
	代表人：葉榮發	-	-	-	-
董事暨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	-	-	-
	代表人：秦家騏	-	-	-	-
董事、總經理	葉淑芬	2,000	-	-	-
董事	許麒麟	-	-	-	-
獨立董事	吳佳蓉	-	-	-	-
獨立董事	黃家齊	-	-	-	-
獨立董事	徐政義	-	-	-	-
獨立董事	張正明 (註 1)	-	-	-	-
經理人	林舜蕊 (註 2)	5,000	-	200,000	-
經理人	陳秀美	1,000	-	-	-
經理人	洪毓璞	10,000	-	-	-
經理人	楊佳玲	10,000	-	-	-
經理人	郭聖芝	12,000	-	-	-
經理人	王良佐	15,000	-	-	-
經理人	楊舒棋	15,000	-	-	-
經理人	吳冠達	4,000	-	-	-
經理人	詹于慧	4,000	-	-	-
經理人	范僑芯	5,000	-	(2,000)	-

註 1：獨立董事張正明於 115.01.06 辭任。

註 2：114 年 7 月 1 日擔任副總經理。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龍運投資(股)公司	5,997,920	24.89%	-	-	-	-	-	-	-
薩摩亞商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4,441,000	18.43%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金色三麥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1,051,000	4.36%	-	-	-	-	-	-	-
古承濬	1,023,000	4.24%	-	-	-	-	-	-	-
許麒麟	975,000	4.05%	-	-	-	-	-	-	-
台昇國際(股)公司	864,000	3.59%	-	-	-	-	-	-	-
曾柏憲	495,000	2.05%	-	-	-	-	-	-	-
邢護宜	400,000	1.66%	-	-	-	-	-	-	-
張玉齡	382,000	1.59%	-	-	-	-	-	-	-
嘉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6,000	1.56%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龍昇釀造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00%	-	-	18,000	100%
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650	55%	-	-	1,650	55%
柏睿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660	55%	-	-	660	55%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9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股本	無	註1
104.02	10	4,100	41,000	4,100	41,000	現金增資 40,000	無	註2
106.03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79,000	無	註3
106.06	10	30,000	30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40,000	無	註4
106.07	10	30,000	300,000	19,200	192,000	盈餘轉增資 32,000	無	註5
110.11	10	30,000	300,000	20,958	209,580	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 17,580	無	註6
111.02	10	30,000	300,000	21,918	219,180	發行新股 9,600	無	註7
111.07	10	40,000	400,000	21,918	219,180	-	無	註8
114.10	10	40,000	400,000	24,100	241,000	現金增資 21,820	無	註9

註1：中華民國103年09月01日北府經司字第1035176823號函核准。
 註2：中華民國104年02月10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45128260號函核准。
 註3：中華民國106年03月28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19278號函核准。
 註4：中華民國106年06月19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37814號函核准。
 註5：中華民國106年07月12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68044085號函核准。
 註6：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08080327號函核准。
 註7：中華民國111年02月24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18012313號函核准。
 註8：中華民國111年07月15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18050314號函核准。
 註9：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148081893號函核准。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4,100,000	15,900,000	40,000,000	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龍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92,920	24.87%
薩摩亞商 Golden Friends Alpha Limited	4,441,000	18.43%
中國信託商銀受金色三麥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1,051,000	4.36%
古承濬	1,023,000	4.24%
許麒麟	975,000	4.05%
台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64,000	3.59%
曾柏憲	495,000	2.05%
邢護宜	400,000	1.66%
張玉齡	382,000	1.59%
嘉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6,000	1.56%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且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就其餘額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並提交股東常會決議後分派。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考量整體環境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以求永續且穩定之經營發展，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股利發放之方式，依本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考量，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十，作為股東股利，並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 7.75 元，並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承認。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未分配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實際提撥數額中，應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員工酬勞分配之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對象以本公司員工為限。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配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以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股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派發員工酬勞 2,500 仟元，全數分派予基層員工，董事酬勞擬不派發，與估計之差異數，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及 114 年 5 月 28 日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 2,609 仟元、董事酬勞 0 元，以現金方式配發，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葉淑芬	440	2.01%	440	27	11,880	2.01%	-	-	-	-
	副總經理	陳秀美										
	副總經理	洪毓璞										
	人資暨行政處處長	楊佳玲										
	稽核室協理	郭聖芝										
	財務部協理	王良佐										
	會計部協理	楊舒棋										
	資管處協理	吳冠達										
	研發主管	詹于慧										
	研發主管	范僑芯										
員工	行銷管理處主管	林欣潔	201	0.92%	201	27	5,427	0.92%	-	-	-	-
	品牌主管	葉于甄										
	門市區經理	王信賢										
	門市主管	郭怡岑										
	門市主管	孔亭午										
	門市主管	謝銘軒										
	門市主管	龔吉祥										
	門市主管	梅曉菁										
	門市主管	王韋婷										
	門市主管	葛彥辰										
	門市主管	張龍杰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金色三麥」品牌創立於民國 93 年，為國內最早的民營啤酒事業之一。我國自民國 91 年開放民間產製菸酒，「金色三麥」帶著對啤酒的熱情與執著，設立釀酒廠，投入了精釀啤酒的研發量產，在地現釀屬於國人引以為傲的精釀啤酒。民國 93 年開設第一家「金色三麥」餐廳，帶著濃醇麥香的啤酒及經典佳餚，開啟了國內精釀啤酒風潮。

本公司以自家精釀啤酒為基礎，旗下事業包含精釀啤酒釀造、餐廳經營、各式飲品銷售及其他業務，未來將持續開發新產品新品牌，不斷的檢視、創新，發掘更多獨特的服務模式，讓消費者不僅只是味蕾的體驗，同時有感受上的衝擊，讓事業體不斷向前邁進。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金額	占營收比重	金額	占營收比重
餐飲經營收入	1,916,754	86.97	1,988,351	86.58
飲品零售收入	223,759	10.15	246,390	10.73
其他	63,462	2.88	61,907	2.70
合計	2,203,975	100.00	2,296,648	100.00

2. 公司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秉持分享的企業精神，開創多樣化的產品，自創品牌如下：

項次	品牌名稱	品牌 LOGO	定位	特色	門店數
1	金色三麥 (Lebledor)		連鎖精釀 啤酒餐廳	自家釀酒廠新鮮直送精釀 啤酒、各式經典美式餐點 及異國料理	21
2	微兜 (petit doux)		地中海 料理	主打奢華食材配低碳水飲食、為女性提供典雅舒適 的用餐環境	5
3	BAC		精品巧克 力甜點	嚴選比利時巧克力原裝法 國鮮奶油，與當季新鮮水 果為特色	4
4	咖哩樹		連鎖咖哩 餐廳	以天然果泥熬煮 72 小時的 濃醇日式咖哩	4
5	SUNMAI		啤酒飲品 製造零售 、啤酒吧	亞洲唯一囊括全球五大啤 酒賽事金牌大獎擁有 ISO22000 及 HACCP 認證	銷售通 路、 SUNMAI Bar 4 間
6	SUNMAI Burger		漢堡啤酒 吧	釀酒麥渣研發漢堡麵包全 臺首座打酒牆各式啤酒及 飲品	1
7	BLAH BLAH Bar		經典調酒 吧	信義區自助調酒吧 自由混搭酒飲及佐酒小食	1
8	SPORTS NATION		運動餐廳	身歷其境大巨蛋關注運動 賽事的同時享用美墨料理 及低碳水餐點	3
9	三麥茶樓		茶主題中 式餐廳	以臺灣茶入菜為焦點，帶 來「茶烹食 x 茶五感 x 茶 調飲」全方位茶主題體驗	1

(1) 金色三麥 Lebledor

「金色三麥」全系列啤酒 100% 全麥釀造，不添加任何其他穀物，上市初期推出大麥、小麥、黑麥三款啤酒，因此取名為「金色三麥」，商標圖騰中「Le Ble dor」即為「黃金麥芽」之意。

「金色三麥」的餐廳風格與裝潢各門店有獨立特色，連鎖不複製，帶給消費者不同感受，經典款啤酒「蜂蜜啤酒」、「琥珀啤酒」、「小麥啤酒」、「黑麥啤酒」為本公司自有釀酒廠新鮮直送的精釀啤酒，保留活酵母菌及濃郁的風味，喝起來更加香醇。有好的酒必搭配美味的佳餚，「金色三麥」精心研發的經典特色餐點，其中「椒麻雞」、「西班牙海鮮燉飯」等經典料理受到消費者喜愛。

「金色三麥」連年持續獲得市場與網友高度關注，114 年再度橫掃網路溫度計「餐廳／西式連鎖」人氣標章，象徵品牌在消費者心中的穩定人氣與深厚實力。也可感受到品牌形象的專業與一致性，為金色三麥在西式餐飲市場上的領先地位再添一筆榮耀。

「金色三麥」為深耕在地的企業文化，為歡聚而誕生，笑容可掬的服務人員、怡然舒適的聚餐環境、輕鬆愉快的休閒音樂、多樣化美味餐點及精釀啤酒，讓消費者品嚐新鮮的啤酒及美味佳餚，為金色三麥之特色與堅持。

(2) SUNMAI

本公司擁有兩座啤酒生產基地，為亞洲唯一囊括全球五大賽事金牌大獎殊榮之精釀啤酒廠，生產線承襲德國工藝設計，接軌國際標準，同時通過國際「ISO 22000」及「HACCP」認證的精釀啤酒廠。

本公司於 105 年獨立推出精釀啤酒品牌「SUNMAI」，嚴選在地原料，麥芽、啤酒花、酵母和水，勾勒出風味穩定且具有亞洲元素的精釀啤酒，重新定義精釀啤酒，期望帶領更多人去體驗精釀啤酒的多元以及口感上的層次。

(3) 微兜 petit doux

本公司以「微小幸福、兜在一起」為構想，於 104 年創立全新女性餐酒品牌「petit doux」及「Pd by petit doux」。結合優質食材搭配無負擔低碳水飲食，選用大量時蔬、優質蛋白質、低 GI 的食材，創作出低負擔之料理，加上門市裝潢沿襲金色三麥連鎖不複製精神，採用粉色調等不同風格設計，典雅舒適，讓消費者享受其中。

(4) BAC (Black As Chocolate)

本公司積極拓展產品種類，多角化經營模式，於 106 年併入「Black As

Chocolate」品牌，納入後進行品牌改造，重新定義品牌視覺與優化生產管理。

「BAC」嚴選比利時巧克力，高濃度比例使用，成就滑順濃郁的頂級滋味，調和原裝法國鮮奶油、當季新鮮水果，為巧克力創意發掘無窮盡的可能性，秉持對巧克力的熱忱與執著，持續以創意巧思和出類拔萃的設計，滿足熱愛巧克力蛋糕的消費者味蕾，搭配簡約時尚的緞帶禮盒包裝，在享受頂級口感的同時，帶給大家更多的驚喜與感動。

本公司烘焙廠同時通過國際「ISO 22000」及「HACCP」認證，為消費者食安把關，採用新鮮原料，不添加防腐劑等輔料，以訂單式生產模式，讓消費者吃得健康也吃得安心。

(5) 咖哩樹

本公司於 109 年創立連鎖咖哩餐廳「咖哩樹」品牌，以大樹為造景特色，在用餐同時感受大自然的氛圍。

「咖哩樹」之料理，由研發團隊精心調製辛香料比例、獨門高湯、在地天然果泥熬煮 72 小時的濃醇日式咖哩，自然食材堆疊微辣與甘甜層次。

(6) 麥漢堡

本公司於 112 年創立漢堡搭配多款啤酒的「麥漢堡」品牌，將經營延伸到漢堡餐點領域，開發出低碳水飲食者設計的「BIG Q 麥漢堡」及「鮮酥雞麥漢堡」、「浪花蝦麥漢堡」等不同風味漢堡，「麥漢堡」目前於新莊宏匯廣場擁有一家門店，在享受美食美酒同時，可以於戶外迎風吹拂，享受悠閒時光。

「麥漢堡」引進國內第一座自助智慧打酒牆，由研發團隊精心開發多款經典啤酒、調酒和無酒精飲品供消費者自由選擇。自助打酒將飲用量及選擇權交還給消費者，同時讓消費者享受親自打酒的樂趣。

(7) Blah Blah Bar

本公司對酒類飲料的敏銳味覺及豐富的創意，創立調酒酒吧品牌「Blah Blah Bar」，店內導入智慧打酒牆系統，除了選擇精心調配的經典調酒外，消費者亦可自行 DIY，調製屬於自己風格的酒款，充滿無限的樂趣，輔以輕鬆明快的音樂及小食，為放鬆的好去處。

(8) SPORTS NATION

本公司跨足運動餐廳，創立新品牌「SPORTS NATION」，門店位於臺北大巨蛋內，室內空間充滿運動風格，環繞設計全視線螢幕，關注體育賽事，身歷其境無死角，搭配多樣美式特色料理及運動概念的低碳水餐點。

「SPORTS NATION」以智慧打酒牆系統為核心，結合各式數位娛樂活動，好吃又好玩，讓消費者享受優質餐點與全新的數位體驗。

(9)三麥茶樓

本公司為集團首度跨足中式餐飲，以臺灣茶文化為底蘊，突破既有框架，全新創立茶主題中式餐飲品牌「三麥茶樓」。以「茶烹食、茶五感、茶調飲」為架構，展開臺灣茶的全方位餐飲體驗。在這裏，將全台好茶轉化為料理語言，主打「茶湯釜飯定食」、「輕養生小燉湯」，個人份量輕盈無負擔。空間則以茶梯田為靈感，木質素材鋪陳高低層次，氣氛優雅而放鬆。無論一人獨處或兩人共享，都能自在的吃茶、喝茶、生活茶。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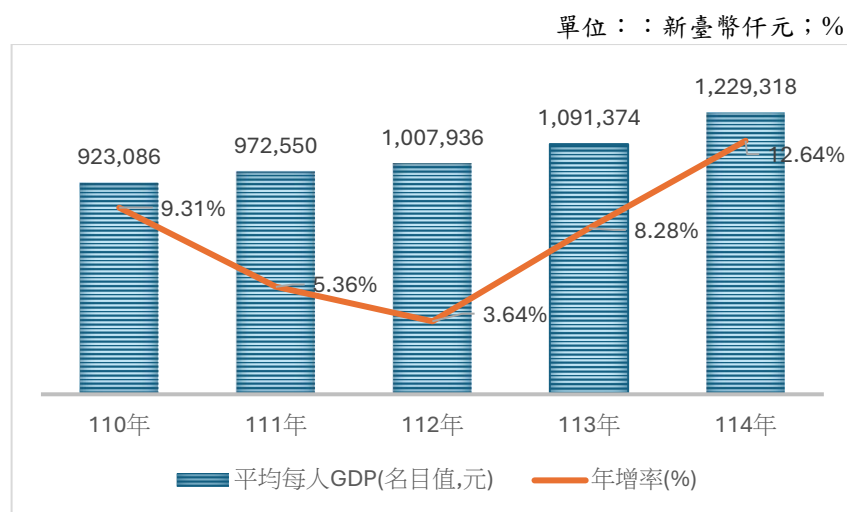
本公司時時關注餐飲資訊，分析市場趨勢，開發新產品、新品牌，滿足消費者的期待。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民以食為天，餐飲為民生產業，深受經濟景氣、人口結構及飲食習慣等因素影響，近年來國內經濟景氣穩定成長，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資料，我國平均每人國內生產毛額(GDP)呈現穩定成長趨勢，114 年度年成長幅度達 12.64%，較 113 年增加 4.36%，成長趨勢不斷上升，GDP 的成長相對於每個人的可支配所得增加，有助於民生實體經濟的發展。

平均每人國內生產毛額(GDP)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本公司整理

(1)餐酒館發展趨勢

隨著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生活型態的轉變，酒類飲品的消費者不單純只是少數平常有飲酒習慣的人，越來越多人把適當飲酒當成生活調劑的一部分，品嘗飲品口感的人也越來越多，酒類飲品品項需要增加，自釀或國外引進滿足人民需求，型態上也從單純的飲酒變成增添生活風味的催化劑，酒類飲品搭配餐點的飲食習慣也成為新的風潮。根據財政部統計資料，國內有合法登記的飲酒店業者家數逐年成長，自 114 年度達到 804 家，然此數據資料為以酒類產品占比較大的餐館或酒吧，如「精釀啤酒」、「餐酒館」及「酒吧」等主題餐廳，尚不包含目前市場上的主流「以餐點為主軸搭配酒精性飲料的餐廳」，以統計資料觀之，114 年餐廳或餐館數量達到 37,610 家，亦是逐年增加，顯見此餐酒市場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本公司投入市場時間較早，對於酒精類飲品的經營、行銷經驗豐富，除了自家精釀啤酒外，亦自行開發多款調酒，在享受美食的當下，有酒類做為潤滑劑，食物的風味與人之間的感情溫度完美結合，餐酒的經營模式，符合餐飲市場未來的主流趨勢，且本公司耕耘較早，擁有更多的優勢與機會。

(2)餐食市場概況

近年來國人逐漸開始重視生活的品質，加上外出用餐的意願增加，用餐已經不只是滿足溫飽，同時也是人們提升生活質感的一部分，而能帶給消費者更多的情緒價值、新鮮感的餐館，更會獲得青睞。餐食業者不斷求新求變，改變經營型態，引進異國料理，吸引民眾消費，而消費者也願意增加休閒、旅遊、享受美食等預算，在有供給也有需求的良性環境下，雙方共同帶動國內餐飲市場的成長。

根據經濟部統計資料顯示，我國 114 年度餐飲業之餐食業者營業額達到 10,674 億元，較 113 年 10,378 億元，增加 296 億元，成長幅度達 2.85%。

餐飲事業營業額及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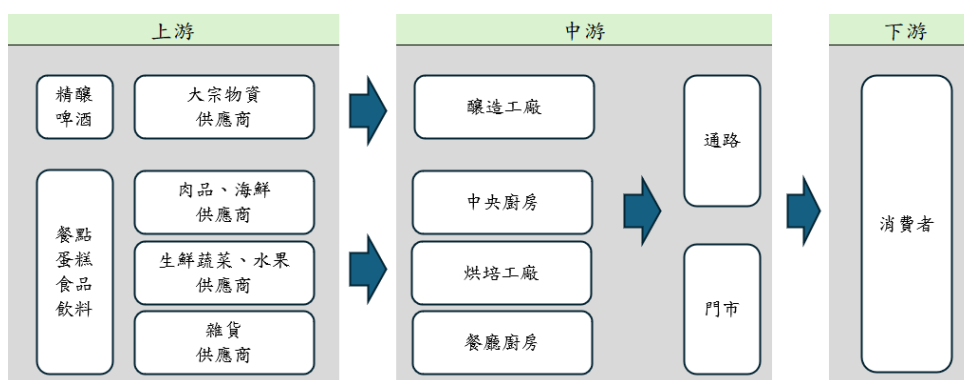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資料、本公司整理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精釀啤酒、餐飲、蛋糕、食品及飲料等，從取得原料、啤酒釀造、加工包裝、運輸物流，最後透過通路或門市，供應終端消費者。

本公司大宗物資、生鮮蔬菜、水果、肉品及水產等原料，選擇認證之原物料供應商，並訂定食材選用標準，定期檢測嚴格把關品質，確保提供消費者高品質及安全的料理。

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健康和可持續性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以多樣化的菜單、濃郁的風味和歡樂舒服的用餐氛圍聞名，除了繼續以創新為驅動力，不斷探索新的料理風格，推出更多具有特色的菜品、酒款，更持續尋找本地食材與在地小農合作，提供更健

康、天然和有機的餐點選擇，減少食物浪費，實行環保措施。

(2)體驗式用餐

現代消費者不僅僅追求美味的食物，也希望享受一個獨特而難忘的用餐體驗。因此，本公司除了每間門店裝潢及風格都各具特色、不定期推出互動活動外，新品牌還引進國內第一座智慧打酒牆，配合釀酒研發團隊所推出的多種口味，將飲用量及選擇權交還給消費者，增加顧客前來用餐之娛樂元素。

(3)科技和數據應用

隨著科技的發展，越來越多餐廳採用數據分析和智能技術來提高運營效率、改善人力短缺問題及加強客戶服務品質。本公司使用在線訂餐系統、移動支付、智能服務型機器人和藉由新社群、與社交媒體營銷等工具，來瞭解市場需求及喜好、吸引顧客並提升業績。

4. 競爭情形

(1)原物料短缺及物價上漲，增加經營難度

本公司經營成本主要來自於食材原料、人事費用、水電支出及店租等，近年受到疫情餘波、地緣政治因素、螺旋式通膨壓力影響，各項成本普遍上升，進而加重餐飲業整體經營負擔，壓抑了獲利表現。

面對成本上漲趨勢，成本控管已成為餐飲經營之重要課題。本公司為秉持提供消費者食的安心、食的開心，不因食材成本增加而犧牲了食物應有的品質與份量，透過供應商評選，確保食材新鮮與品質穩定；同時由採購單位時時監控市場價格變動，採行計畫性的集中採購，以掌握品質及成本控制。

此外，本公司除了餐點外，本身具備酒類、飲料、甜點自行開發及生產能力，可降低向零售業購買成品，避免中間成本層層累積，稀釋獲利，將較其他餐飲業更具市場競爭力。

(2)食品安全挑戰

近年重大食品安全事件頻傳，食品安全議題成為消費者關注之焦點，國人對於飲食上的選擇，亦日益重視食品衛生安全與健康的訴求。

本公司於 107 年成立「生鮮鏈中心」，負責全集團餐飲原料處理，並成功獲得「ISO 22000」與「HACCP」(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為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的雙重認證。「金色三麥」餐廳為首家自主申請 HACCP 的連鎖品牌，在衛服部公告中，「HACCP」只有強制在水產食品業、肉類加工食品業、餐盒食品工廠業、乳品加工食品，之後將國際觀光旅館

內之餐飲業，食用油脂工廠、罐頭食品工廠及蛋製品工廠、五星級旅館等旅館業附設餐廳，其餘一般餐飲業類型不在管轄範圍中。

本公司自 107 年至今，金色三麥自主要求品牌旗下各家門市均須取得「HACCP」認證(除新門店需要滿足一定時間條件外)，取得合格證書期間定期接受國際認證機構的複查與監督，落實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為消費者食品安全把關。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研究費用	2,906	6,464	2,139
營業收入	2,203,975	2,296,648	564,817
占營業收入比例	0.13%	0.28%	0.3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啤酒研發成果

本公司擁有超過 20 年的釀造經驗，本公司以科學精神創造精釀啤酒帶來的香氣、泡沫、口感、甜度、苦度、酸度以及回甘尾韻等感官體驗，並不斷進行細膩的調節，讓風味的獨特層次與精釀啤酒的親和力平衡並存，多款啤酒獲得全球最高規格比賽之冠軍榮銜肯定，未來更挑戰不同釀造的想像力，持續開發令人驚艷之啤酒產品。

(2)調酒

近年來國內調酒風氣流行，因應大眾市場的變化，本公司亦因應市場需求，研發出多款以茶葉製作之茶酒調酒、水果系列等風味調酒。並跨出各領域與不同品牌合作。

(3)其他產品研發

除了酒類商品，本公司陸續推出具有特色的氣泡飲與康普茶。

產品類型	系列/主題名稱	產品名稱	產品特色與定位
1.精釀啤酒	茶系列	港口茶、包種茶、烏龍茶、紅烏龍茶、鐵觀音等	選用屏東特色茶區-港口茶、百年茶行合作推出包種茶與烏龍茶兩款、臺灣茶新寵兒-臺東紅烏龍茶，以及知名茶種鐵觀音等持續推出多款茶啤酒，廣受消費者青睞。

產品類型	系列/主題名稱	產品名稱	產品特色與定位
	水果系列	百香果、葡萄柚、玉荷包、茂谷柑、檸檬、金桔、文旦柚、水蜜桃、紅心土芭樂、梅子和芒果等	陸續推出使用臺灣在地水果製作之酒款，凸顯臺灣各地水果之特產。部分選用 B 級水果，農產再加工表現惜食的精神。
	精釀啤酒系列	白金生啤	打造首款零糖值、健康導向之產品，訴求特殊果香、清爽順口，推出一年生產共 67 萬罐。
		極濃啤酒	因應市場對高酒精度酒款的需求，推出 8.5%酒精度的瓶裝啤酒。熱帶水果香氣濃郁、口感順口，至今生產共 40 萬瓶。
		晃晃白啤	第一支全集團共同命名之啤酒，帶有果香。推出至今，持續生產共 68 萬罐。
	ESG 系列	匠吐司啤酒	與全家超商聯名推出，使用麵包生產的餘料副產品，做出循環經濟的產品特色。
		黃梅好啤酒	協助「2021 社會企業」，代工生產啤酒，增加更多農產品的附加價值。SUNMAI 與該企業合作代工啤酒，自民國 111 年起已經有四年合作關係，間接幫助當地的產業發展。
		這瓶有瓜調酒	與花蓮當地小農合作，首度開發出高比例天然西瓜汁調酒
	特調系列	咖啡 IPA 啤酒	從金牌咖啡師的花式咖啡配方做出瓶裝紀念酒，風味多層次複雜，百里香、咖啡、荔枝與檸檬等風味堆疊，在合作廠商週年特展活動期間反應良好。
		高粱啤酒	兩款高濃度 8%和 8.6%的啤酒，維持高粱白酒類型，純香、不苦、不烈口的共同特色，於金門本地與臺灣本島各直營門市銷售。
	客製系列	荔枝、芭樂、臺灣小麥、德式小麥啤酒 持續生產	選用臺灣在地原料，因應原物料特色，為客戶設計獨家特色啤酒

產品類型	系列/主題名稱	產品名稱	產品特色與定位
		蕎麥啤酒、巧克力啤酒	
		阿里山初霧茶啤、鐵觀音茶啤酒、官運紅紅茶啤酒	
		仙人掌啤酒與風茹茶啤酒	
2.調酒	特調系列	葡萄調酒、檸檬百香、可樂梅酒、草莓桃子、草莓梅酒、赤崁樓與柚子氣泡等多款	多款以茶與水果的調酒，廣受酒吧和超商超市等青睞，每兩至三個月便會推出新的通路商品。不斷推層出新，滿足喜歡嚐鮮的調酒市場。
	客製系列	航空公司聯名調酒	打造兩款航空公司櫻花粉的粉色調酒與紫色的調酒。做出在高空上也能夠輕鬆享受的調酒，在空中透著冰塊與杯子，外觀也十分吸睛。
3.飲品	康普茶系列	紅烏龍康普茶	因應流行趨勢開發出使用龍眼蜜發酵之康普茶，提供消費者無酒精飲品的選擇。
	無酒精氣泡飲系列	月光海荔枝氣泡水、貧果蜂蜜氣傲茶和勇者之星氣泡水等	提供新鮮多款的氣泡飲品，提供店內顧客無酒精的選擇。
4.其他釀造酒	特調系列	MISSS 蜂蜜氣泡酒	使用臺灣荔枝蜜與龍眼蜜和香檳酵母發酵，創造出專屬於臺灣氣泡蜂蜜酒，提供消費者不同的酒品體驗。
5.其他	餐酒系列	啤酒海鮮鍋、啤酒慢跑雞、黑麥霜淇淋	結合餐酒概念，以啤酒入菜，除保留其韻味及香氣，更打造創新風味體驗。以黑麥製作霜淇淋更展現品牌的料理創意，並提升整體識別與話題延伸。

(4)餐飲美食

本公司依各品牌調性研發新料理，並定期提出季節性商品菜色，為符合臺灣口味，亦融入臺灣在地食材口味的創意菜，以符合廣大消費者的味蕾。

產品類型	系列/主題名稱	產品名稱	產品特色與定位
金色三麥 /在地限定料理	在地文化 開拓市場	日出山葵霜降豬、回嘉蔥油火雞披薩、咖啡抵嘉烤肋串、阿里山烏龍蜜桃茶酒	全新開幕嘉義店推出限定料理，呈現嘉義「山 × 茶 × 咖啡」的地域風味特色，以山林資源與在地產業為核心，發展地方限定商品。
金色三麥 /在地限定料理	商業強檔 在地文化	法老王海鮮棺材板、日落埃及花果調酒、太陽神蜂蜜啤酒冰沙	114 年呼應奇美博物館《埃及之王：法老》特展，台南誠品店推出主題餐飲企劃「法老的盛宴」，以異國文化融合在地飲食，創造具話題性與沉浸感的用餐體驗。
金色三麥 /超商聯名	異業結合	德腸雙拼烤飯糰組、德式酸菜燻腸飯卷、剝皮辣椒雞奶油細扁麵、蜂蜜芥末辣雞堡、西班牙風味海鮮燉飯、椒麻香辣熱狗、椒麻香雞排、酥皮濃湯麵包、波的多洋芋片酥炸椒麻雞風味	在便利商店，也可以隨時享有金色三麥的美味！ 此次與超商聯名合作，不斷反覆開發、測試，研發團隊具有高度專業力，結合食品工業所學，研發出符合超商通路的商品，進而推向更廣大的市場。 同時，品牌露出後，消費反應熱烈，更彰顯金色三麥的品牌價值。
金色三麥 /蔬食專區	永續餐桌 素食推廣 開拓市場	蔬食椒麻雞、握握手小農溫沙拉、辣味義式蔬菜麵、酥麻川辣新魚柳、植想麻辣蔬食雞、韓醬走紅辣蟹餅、纖主義涼涮秋葵、聞香起舞野菇飯、酥炸山藥、純蔬彈力蝦肉餅	吃蔬食的朋友也可以一起到金色三麥聚餐！ 因應世界趨勢，金色三麥滿足每一位客人的需求，因此，研發團隊特別開發了多款蔬食料理，特別設立蔬食專區，更推出『蔬食卡』吸引不同消費客群，爭取每一位消費者的信賴與肯定。
UMAMI /尊享套餐	品牌價值提升	極炙伊比利豬、嫩焗波士頓龍蝦、和風鯖魚芝麻燒沙拉、極鮮牛肝蕈濃湯、剝皮辣椒鮮貝燉飯、土佐醋漬梅酒番茄塔	以和洋料理為基礎發想，融合日式元素在西式套餐當中，提供消費者尊榮頂級的精緻料理，創造不同的消費體驗，及提高消費客單價。
微兜 /地中海料理	品牌定位加強	天空之糖瓦帕、粉嫩肌霜降豬燉飯、暖蔬活力松露燉飯、鮮切酪梨野米輕盈碗、台式蒜味香腸披薩、耍甜蜜醬酥雞	穩固微兜的品牌定位，準確抓到女性消費族群，打造『天然、健康、無負擔』三大原則，打造新女性社交餐廳，讓消費者可以暢所欲言、飽食美味，成為姐妹約會的餐廳首選！
SPORTS	在地文化	紐奧良風棺材板、安平	台南小北門店開幕，推出限定料理。

產品類型	系列/主題名稱	產品名稱	產品特色與定位
NATION	開拓市場	蝦浪蓋飯、府城烏魚子披薩、辣芒果冰雪暴、正中紅心芭樂冰茶	以台南經典小吃為靈感，結合國際料理手法進行創新轉譯，透過在地食材與文化記憶，打造具城市特色的餐飲體驗。
BLAH BLAH BAR	米其林合作 跨界合作	各式調酒、夢幻肯瓊脆雞堡、星級雙醬牛肉漢堡、泡泡肯瓊雞柳、柚見絕技炸墨魚、酥炸金鍊薯條	與米其林主廚合作將星級料理轉化為親民且具水準的餐飲體驗，強化品牌競爭力。 同時結合百萬打酒牆與音樂氛圍，打造兼具用餐、飲酒與社交的空間，吸引年輕族群前來聚會、微醺和舞動，逐步形塑為人氣聚集場所。
麥漢堡 /全新菜單	ESG 永續餐桌	BIG Q 堡、鮮酥雞麥漢堡、厚菲力麥漢堡、辣莓豬麥漢堡、浪花蝦麥漢堡、椒嫩爆爆菇、搖滾雙翅、松露白花椰濃湯	全臺獨家麥粕漢堡！ 研發團隊利用釀酒的剩餘小麥粕做成麵包，結合研發團隊獨家開發的秘製醬料，打造出多款特色風味漢堡，結合麥粕香氣，層層堆疊出風味，是食材循環利用的典範。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積極留住舊客戶、開發潛在新客戶

本公司歷經多年的經營，金色三麥與微兜品牌累計約 89 多萬會員數。針對舊客戶，持續透過數據分析掌握消費偏好，提升客戶黏著度，並結合節慶與流行時事，推出多元行銷活動及會員專屬優惠，提升品牌形象與認同感，進一步提升顧客再次消費意願。

除了持續維護舊客戶外，妥善社群經營與消費者互動，透過公司官網、Instagram、TikTok、Google 商家評論及 APP 等社群平台，發揮媒體的影響力，在網路帶來更多的流量，增加曝光度及話題性。

(2)穩定經營，增加市占率

本公司品牌深耕市場多年，於國內建立穩固基礎，隨著人均所得增加，對外食與聚餐的需求持續回溫，加上社交型餐飲與夜間經濟逐步活絡，本公司將持續以對餐飲的熱情、食安的執著，耕耘國內主要城市，優化門市體驗與營運效率，提升市場占有率。

2. 長期發展計畫

(1)公司與員工共同成長，創造更高企業價值

本公司以「誠實」、「利他」、「分享」為企業文化核心，培養員工對工作的責任感，對待消費者講究熱忱的服務態度，讓客人有賓至如歸的感覺。

本公司重視每位員工，用心培養人才，引導員工挑戰自己，誘發成就感，培養員工對於企業之認同感、向心力，並與公司一同成長，創造公司未來價值。降低因人員流動所需培養新人之無形成本，公司穩定成長走向永續經營之願景。

(2)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將減廢循環應用延伸向店內餐具，釀酒麥渣製作店內使用的「環保托盤」，將植物性材料能通過生物循環系統分解回歸自然，形成工藝釀造的綠色循環。本公司注重友善生態環境、綠色減碳、包裝減量等永續議題，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對於環境、社會、人文的關懷盡一份心力。

(3)拓展海外啤酒市場

本公司經過多年養成之釀酒經驗，對於啤酒發酵時間掌握、風味品質管控、生產配置及銷售通路布局皆已成熟，以此為根基，未來將以拓展海外市場為長期計畫目標，增加獲利來源。

啤酒為發展歷史悠久且為國際共同的飲品之一，價格親民、普及度高、融入於人們日常生活中為其特點，不僅國內市場，海外的市場更加廣大。本公司除了參與國際各大啤酒比賽，增加自有品牌之知名度外，透過各國當地啤酒活動進行業務推廣，深入了解當地人們的口味及喜好，掌握產品發展方向並擬定銷售策略，以期將本公司的品牌推展到國際。

(4)非酒精飲料研發及銷售

本公司擁有兩座自有釀造工廠及量產設備，除了精釀啤酒外，藉由對飲品的專業認知及技術，開發無酒精飲料。近年來健康飲食風潮逐漸受到重視，本公司成功開發以茶為基底所釀造的康普茶，強調健康與天然成分，堅持使用天然原食材保留茶葉的原始風味和營養價值，以自家培養的康普茶菌種發酵熟成，推出能夠滿足人們對健康和美味的雙重追求的理想飲品。

本公司未來將偕同不同領域之飲品專家、營養師等，積極研發無酒精飲料，拓展無酒精飲料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銷	5,194	0.24%	16,531	0.72%
內銷	2,198,781	99.76%	2,280,117	99.28%
合計	2,203,975	100.00%	2,296,64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精釀啤酒，根據經濟部工業產銷存動態統計資料，114 年國產民營啤酒銷售量 27,657 公噸，本公司 114 年銷售量為 2,598 公噸，約占整體比重為 9.39 %。

本公司餐廳部分，依據經濟部統計處之資料，114 年度國內餐館業總營業額為 8,532.99 億元，本公司 114 年度餐飲營業額 22.97 億元，市占率約占 0.27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精緻美食，著重於服務品質，以提高附加價值為主要經營方向，與大量擴展店面增加營業規模之經營策略不同，然國內仍具有相當大的開發市場，本公司將持續穩定成長，獲取消費者信任及創造更高企業價值。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不斷推陳出新，藉由推出差異化的產品或服務體驗，強化品牌形象確立，以建立市場區隔，獲取更大的利潤空間。

4. 競爭利基

(1)優秀的經營團隊及誠實、利他、分享的企業文化

本公司經營團隊於經營管理、社會責任及研發能力優秀表現外，並積極蒐集資訊，解讀消費方向，充分掌握消費趨勢，引導公司進入利基市場。本公司近年來積極網羅優秀人才，持續進行組織變革，虛心的學習及成長，期許獲得市場的認同與信賴。

(2)多角化經營及銷售模式，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以精釀啤酒起家，自產自銷，另外以多年釀造經驗，也承接設計客製化啤酒之業務，此外跨足經營餐廳，進入餐飲業市場，憑藉多年耕耘，餐廳的餐點及風格受到消費者肯定，至今本公司除了精釀啤酒外，餐點、糕點、調理包，另外也與多家公司聯合開發微波食品，多品牌多

產品經營，分散營運的風險。

(3)完善之行銷通路

本公司銷售管道多元，除了自有餐廳銷售外，並積極開發餐飲同業的銷售渠道，建立完善健全的銷售通路網，包括量販店、超市賣場、中盤、經銷等各種通路，新產品推出即可行銷全國，銷售網絡更全面，提升經營效益與效率。

(4)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讓消費者食的安全又放心

本公司對食品安全格外重視，除嚴選合格供應商，嚴加控管食材品質，從原料、材料之驗收、加工、製造、貯存及運送全程至最後將餐食提供予消費者，有效控制加以預防、去除或降低微生物，化學物質(毒素)和外來物質等危害人體健康的食安風險。本公司中央廚房、各門市每年接受稽查，取得「HACCP」合格認證，自行提升食品安全層次，對消費者的健康嚴格把關。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民生經濟穩定成長，內需與觀光動能持續支撐餐飲市場

隨全球經濟逐步適應後疫情時代之新常態，整體民生消費維持穩健成長，雖通膨壓力較前期略為趨緩，但外食需求仍具韌性，民眾對餐飲消費的依賴程度持續提升。且在邊境全面開放後，來台觀光客與商務活動穩定回流，帶動餐飲市場來客數與消費金額同步成長。

隨著生活型態改變，「即時享樂」與「小確幸消費」仍為主流趨勢，消費者對於餐飲之需求不僅止於溫飽，更重視品牌體驗、環境氛圍及社群分享價值。透過數位行銷、會員經營、外送平台整合及跨界聯名合作，持續強化與消費者的互動與黏著度，促使餐飲產業朝向多元化與精緻化發展。

B. 連鎖經營，具規模經濟之品牌享有優勢

餐飲連鎖經營仍為產業主流發展方向，相較小型餐飲業者，連鎖經營之企業在原物料採購及成本控制上具備較佳議價優勢與經濟效益，並透過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確保食材品質與供應穩定。

餐飲連鎖化後，本公司透過制定標準化作業流程，與統一研發、品牌及行銷，將技術與管理上之知識複製轉移予各分店，達到快速展店及建立知名度之目標，同時提升餐飲成長動能及市占率，創造競爭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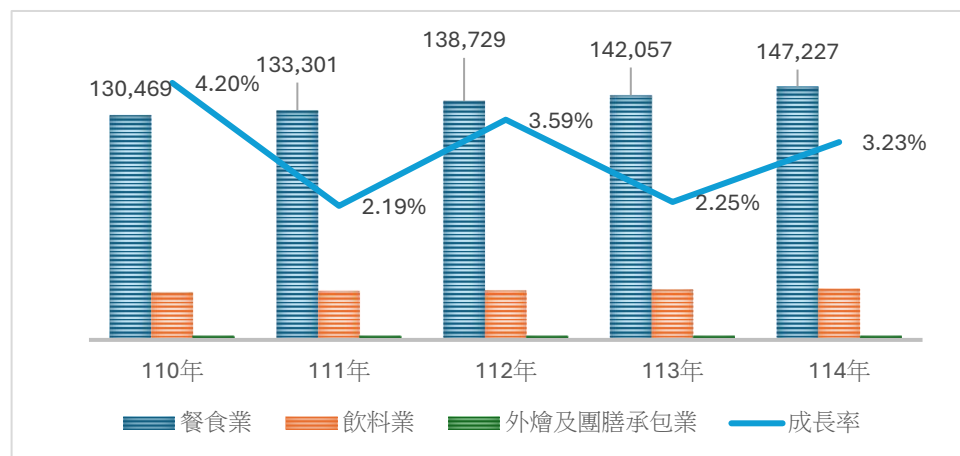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餐飲業競爭激烈

隨餐飲市場持續擴張，國內新進業者及多元品牌不斷投入興起展店，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根據中華民國財政部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114 年底國內餐食類總家數為 147,227 家，較 113 年度 142,057 家，增加了 5,170 家，增加比率為 3.64%。同時消費者偏好快速變動，對於餐飲品質、服務體驗及品牌特色之要求日益提高，需持續投入研發與創新，以維持市場吸引力。

餐飲事業家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資料、本公司整理

由於餐飲業易於模仿及進入門檻低，外送平台與數位通路普及，雖拓展銷售管道，亦增加平台抽成及價格競爭壓力，使傳統內用模式面臨轉型挑戰。

因應對策

本公司以精釀啤酒為核心，搭配酒窖、歌劇院、遊樂園等特色的用餐環境，讓身處都市的人們也能忘了生活的緊張與環境喧囂，暫時放慢腳步享受生活時光，持續強化品牌定位與差異化優勢。

此外，本公司餐廳不單僅為飲食，並結合休閒娛樂，為國內第一家引進智慧打酒牆之餐廳，讓消費者可自行動手參與打酒的樂趣，也可以自行 DIY 調酒，兼具趣味性。本公司未來將開設更多以酒類為主軸的娛樂性主題餐廳，在競爭激烈的餐飲市場獨樹一格，帶出差異化，維持公司競爭力。

B. 餐飲服務人員短缺、流動率高

國內人口結構老齡化趨勢，加上少子化影響，勞動人口逐年減少，餐飲業長期面臨人力招募不易之問題，在基本工資調升及勞動條件改善趨勢下，人事成本持續攀升。相較於其他行業，餐飲業工時長、工作性質勞力密集，導致新鮮人投入餐飲業意願相對有限，在營業家數及營業額不斷成長同時，卻面臨流動率高、招聘困難、員工素質不齊等問題，如果流動率高，餐廳就必須一直培訓新進員工，這也可能導致餐廳的服務品質下降。

因應對策

本公司因應勞工短缺問題，從員工的角度思考，調高基本薪資、調整工作時間、讓員工有發揮空間、看得見升遷路徑，提供更好工作條件及工作環境，讓員工能工作的開心，工作的有成就感，留人也留心，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茁壯。

(a)捨棄餐飲業「兩頭班」制度，改以早晚兩班之「一頭班」制度，讓員工擁有私人的生活時間與空間，且可以充分的休息。

(b)調整內外場服務人員及後勤人員基本薪資，吸引人才加入團隊。

(c)本公司亦與各大專院校餐飲科系進行產學合作，提供學生實習與培訓機會，透過現場實作與資深人員之經驗分享，增加學生畢業後投入意願與縮短適應學習時間。

(d)本公司致力於創造有工作意義價值的職場，形塑良好的企業文化，適時舉辦員工訓練，培養員工的認同感與向心力，以提升其工作意願，維持其工作熱忱。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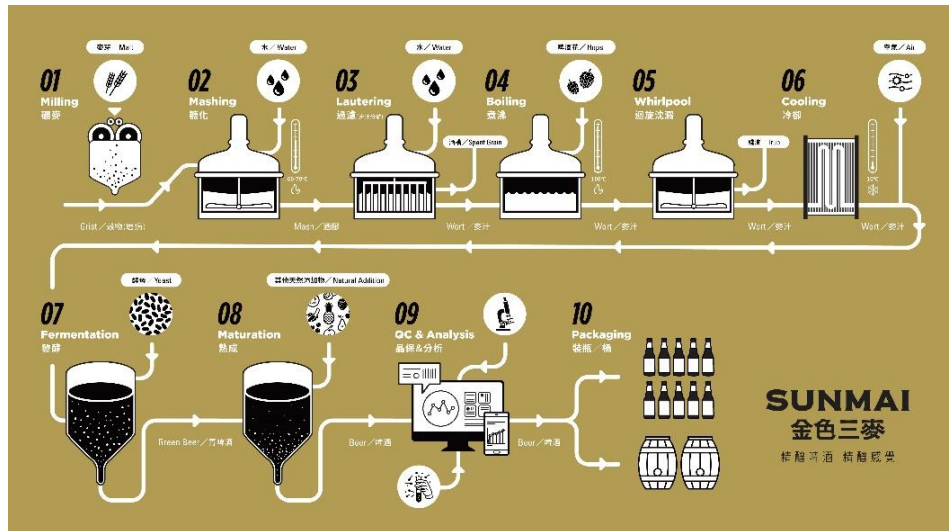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消費者讓人驚豔的餐食口味、獨特風味的飲品，持續研發新菜單、飲料、酒類品項，除了考量讓消費者輕鬆愉快的用餐體驗，同時也為消費者把關飲食的安全。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餐飲部分，主要產製過程從食材採購、食材驗收、中央廚房加工處理、門市調味烹飪，最後提供給消費者，產製過程遵循 HACCP 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之規定。

除上述餐飲產製過程外，本公司具 20 多年精釀啤酒釀造經驗，成熟的釀造工藝受到國際啤酒大賽的肯定，產製作業流程如下：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餐飲主要包含肉類、海鮮、蔬果等食材，釀造主要包含啤酒花、麥芽等原料，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已建立長久合作關係，供貨情形穩定，尚無供應短缺或斷料之情事發生。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未有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故不適用。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係從事連鎖餐飲及酒類銷售為主，提供餐食料理及飲料、甜點之販售與服務，最終銷售對象係以一般消費大眾為主，故並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3年	114年	115年 截至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正職人員(人)	652	638	719
	計時人員(人)	177	180	223
	合計(人)	829	818	942
平均年歲(歲)		31.58	31.92	32.32
平均服務年資(年)		3.06	3.37	3.16
學歷分 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21%	1.47%	1.49%
	大學(大專)	51.15%	55.86%	55.20%
	高中職以下	47.64%	42.67%	43.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汙染環境所受之損失：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
汙染環境狀況(件)	1	0
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0	0
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0	0

(二) 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極為重視食品安全及環境整潔，且中央廚房、金色三麥各門市(除新門店需要滿足一定時間條件外)，定期接受稽查，持續取得「HACCP」合格認證，提升食品安全層次，對消費者的健康嚴格把關。為更有效預防與控制，將加強員工關於環境整潔之教育訓練、定期清洗儲存區域及其周邊地面、增加檢查油渣儲存容器是否有破損或滲漏現象之頻率。

(三) 因環境檢查而違反相關法規事項：

單位：新臺幣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份內容
114.03.18	新北環稽字第 1140695779 號	水污染防治法 第 30 條第 1 項 第 2 款	未採取適當防治 措施，使得該廠 區作業廢水由場 內排放至廠外之 雨水溝	(註)

註：改善後業經環保局於 114 年 4 月 22 日複查確認通過。截至目前為止主管機關並無來函處以罰鍰及通知環境講習。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打造溫暖、自在的職場環境。除法規基本保障外，定期舉辦各類員工活動、教育訓練及團隊聚餐，藉此凝聚向心力。此外，本公司推動員工持股計畫，使員工共享經營成果，並積極協助職涯規劃，提升同仁對企業的認同感，進而提供顧客更真摯的服務。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針對內、外場同仁建立系統化培訓機制。

(1)職前訓練：涵蓋企業文化精神、行政體系導覽、員工準則及規章制度，協助新進人員快速融入。

(2)在職訓練：結合內、外部資源，內部課程由高階主管或主廚親自傳承實務經驗；外部課程則委聘專業機構進行專題培訓，持續精進員工專業素養。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依法按月提繳每月工資之 6% 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職人力資源部門，作為勞資雙方溝通之核心窗口。透過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透明且即時的對話管道，維護同仁權益，確保勞資關係和諧穩定。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

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
勞資糾紛狀況(件)	1	0
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0	\$0
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0	0
公司因應措施	1 件結案	N/A

2. 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和諧共榮之勞資原則。為有效規避勞資風險，除嚴格遵守「勞動基準法」等各項相關法規外，將持續強化多元溝通管道(如員工座談、申訴機制)並落實勞動法規教育訓練。藉由提升主管管理素養與同仁權益認知，從源頭預防勞資爭議，確保雙方權益穩定。

3. 因勞動檢查而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單位：新臺幣元

處份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法條	違反法規內容	罰緩金額	備註
114.09.30	114 年府勞條字第 1140276829 號	勞基法第 24 條第 1 項	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	\$100,000	釐清事實申訴中，尚未結案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召集跨單位主管組成資通安全維護小組，由資管處主管擔任資安專責主管，負責資安政策推動、風險評估及各項管理措施執行，確保資安管理體系有效運作。

(2) 本公司同時於 114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資訊安全主管任命案，未來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執行情形。

2. 資通安全政策

(1) 本公司針對資訊安全管理，設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資訊安全管理作業規範(含個人資料保護)等規定，包括使用密碼、存取控制、網絡安全

等方面的指導原則，並透過持續性的公告或宣導確保員工了解並遵守資安政策。

(2) 有關規範包含但不限於以下要點：

- A. 存取控制：所有系統存取皆須依內部程序申請，確保僅授權人員具備訪問權限。
- B. 密碼強度：帳號密碼設置需符合強度要求，並定期強制更換。
- C. 資料保護：透過加密技術及異地備份策略確保資料安全性與可用性。
- D. 風險評估：每年進行風險評估，針對潛在安全威脅與漏洞採取相應措施。

3. 資通安全管理措施

(1) 設備安全與環境控制

- A. 機房安全：公司重要伺服器與網路設備均存放於機房，實施門禁管制，非授權人員需由資訊人員陪同進入並登記於機房進出紀錄。
- B. 電力保護：機房配置穩壓與 UPS 不斷電設備，確保短暫停電不影響系統運作。
- C. 環境監控：機房裝設溫溼度自動監測系統、消防設備及監視器，並定期檢查。

(2) 網路安全與病毒防護

- A. 防火牆與網路安全：企業網路入口處配置防火牆，嚴格控制網路訪問，並定期更新防火牆軟體以應對最新威脅。
- B. 端點保護：伺服器和終端設備安裝端點防護軟體，定期更新病毒碼，以阻止病毒與惡意程式入侵。
- C. 郵件安全：郵件伺服器設有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並採黑白名單機制管控郵件流通。
- D. 數據傳輸安全：採用專線 VPN 進行各分支間資料傳輸，並針對公司 Wi-Fi 區分內部及客用網路。

(3) 系統存取控制

- A. 帳號管理：員工需透過內部程序申請系統權限，確保僅授權用戶可存取敏感資訊。
- B. 密碼保護：密碼設置符合強度要求，並定期強制更換，提升帳號安全性。

- C. 帳號維護：員工離職或長期休假時，經資管處審核後即時停用或刪除系統帳號。
- D. VPN 管理：外部連線 VPN 需經申請審核並控管。

(4) 資料備份與災難復原

- A. 備份管理：建立備份管理系統，採用多份備份策略（本地及異地），確保資料完整性與可用性。
- B. 異地備份：備份資料採異地儲存，並設定自動備份計劃。
- C. 災難復原演練：每年進行系統災難復原模擬測試，檢測應變及復原能力，確保營運不中斷。

(5) 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本公司推動資通安全教育訓練，涵蓋以下內容：

- A. 新人訓練：新進員工職前訓練即納入資料保護課程。
- B. 在職進修：針對員工定期進行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不定期發送資安宣導郵件及公告。
- C. 社交工程演練：進行釣魚郵件測試，評估員工對網路釣魚風險之辨識與應對能力。
- D. 外部培訓與交流：積極參與外部機構舉辦之個資管理或資安宣導說明會。

(6) 風險評估和管理

- A. 年度風險評估：每年針對資訊系統進行風險評估，識別潛在安全威脅與漏洞。
- B. 內外部稽核：定期進行自我評估、內部稽核作業，並委託外部會計師依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針對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循環（含資通安全相關控制）執行查核。
- C. 政策與程序優化：針對檢查結果及風險評估結果，適時修訂資安政策與管理程序。

4. 資源投入

(1) 硬體資源：

- A. 公司總部及各門市均配置防火牆及 VPN，機房設置 UPS 不斷電設備及刀鋒式伺服器。
- B. 建置多層次的入侵偵測與防禦機制，包含防火牆之入侵偵測系統、端點主機入侵偵測與預防機制，偵測與攔阻未經授權設備或異常存取行為。

- (2) 軟體設備：採用 Microsoft Office 365 進行垃圾郵件過濾，伺服器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內部系統採用備份軟體定期進行本地及異地備份。
- (3) 威脅情報整合：加入資安情資分享組織，接收即時資安威脅情報，提升風險預警能力。
- (4) 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委託專業機構協助進行弱點掃描、滲透測試，降低系統漏洞風險。
- (5) 資料傳輸加密驗證保護：採用傳輸加密技術（SSL）確保敏感資料安全。

承上述，本公司重視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將持續優化資通安全管理體系，合理確保資安管理穩健運行，以保障資訊安全。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瑞華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紘邑建設有限公司 瑞鋒科技有限公司	106.05.01- 121.04.30	工廠	無
租賃契約	信宜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1.22- 123.02.19	餐廳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548,573	806,989	258,416	47.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8,399	675,513	17,114	2.60%
使用權資產		364,273	476,340	112,067	30.76%
無形資產		3,433	3,150	(283)	(8.24)%
其他資產		49,773	34,188	(15,585)	(31.31)%
資產總額		1,624,451	1,996,180	371,729	22.88%
流動負債		455,689	470,822	15,133	3.32%
非流動負債		322,849	400,768	77,919	24.13%
負債總額		778,538	871,590	93,052	11.95%
股本		219,180	241,000	21,820	9.96%
資本公積		285,129	536,375	251,246	88.12%
保留盈餘		322,217	325,716	3,499	1.09%
其他權益		(1,008)	0	1,008	(100.00)%
非控制權益		20,395	21,499	1,104	5.41%
權益總額		845,913	1,124,590	278,677	32.94%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資產總額、流動資產、資本公積、權益總額：本公司 114 年 10 月辦理上櫃前增資，股本增加 21,820 仟股，溢價發行，現金流入金額為 262,309 仟元，致流動資產-現金、資產總額、資本公積及權益總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 2. 使用權資產、其他資產、非流動負債：114 年度新增加新門店及舊門店到期，簽訂中長期合約，致使用權資產增加；114 年度因預付款減少，致其它資產減少。綜合所述，使用權資產增加下，致非流動負債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203,975	2,296,648	92,673	4.20%
營業成本		985,937	1,038,989	53,052	5.38%
營業毛利		1,218,038	1,257,659	39,621	3.25%
營業費用		945,188	1,006,499	61,311	6.49%
營業(損失)利益		272,850	251,160	(21,690)	(7.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7	(4,497)	(5,784)	(449.42)%
稅前淨(損)利		274,137	246,663	(27,474)	(10.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53,228	44,798	(8,430)	(15.84)%
本期淨(損)利		220,909	201,865	(19,044)	(8.62)%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131	1,008	877	669.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1,040	202,873	(18,167)	(8.22)%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 仟萬元)：無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考量過去各品牌經營績效及各通路之合作規劃為依據，訂定各品牌的年度目標，預估銷售金額可望隨著各門店之拓展而成長所致。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變動情勢，擴大市場占有率、開發新菜色及酒品、提升公司獲利，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6,755	425,636	(1,119)	0.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3,416)	(222,491)	(79,075)	55.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0,914)	(37,180)	273,734	88.0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 仟萬元)：
本公司 114 年 10 月辦理上櫃前增資，股本增加 21,820 仟股，溢價發行，現金流入金額為 262,309 仟元，至籌資活動增加；另外，部分資金轉為短期定存，致投資活動現金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應無流動性不足疑慮。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期末 現金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6,605	260,000	(160,000)	(210,000)	296,605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要來自飲品及餐廳收入挹注，現金支出主要來自展店裝潢、生產設備購置等支出，預計未來一年應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投資決策及作業程序遵循經本公司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等規範，並依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作業；各轉投資子公司除遵循本公司規定外，亦考量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進行適當內控管理。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14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投資 計畫
龍昇釀造(股)公司	43,346	營運狀況正常。	-	-
睿欣餐飲(股)公司	1,785	營運狀況正常。	-	-
柏睿餐飲(股)公司	(436)	營運狀況正常。	-	-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投資仍以持續擴充產能及展店為主要目標。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1,572 仟元及 2,161 仟元，占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07%及 0.09%；利息支出則分別為 6,988 仟元及 7,938 仟元，占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32%及 0.35%。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合併營業收入比率皆低，影響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與銀行保有良好往來關係，若未來有短期資金融通，亦可藉由比較及議價，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應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目前主要銷售重心為國內市場，原物料之採購以國內供應商為主，銷售及採購以新臺幣為主要之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到地緣政治紛擾、供應鏈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相關原物料價格波動變化，必要時採取適當的穩定措施，以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113 及 114 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 113 年度、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保證是因應子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貸與及背書，借款利率介於 2%~3%，符合一般金融機構借款訂價機制；本公司若有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之需要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資訊。

3. 本公司 113 年度、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從事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求，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精釀啤酒口味的研發，以滿足市場消費者需求及因應市場趨勢變化，此外，亦積極開發酒精性飲料及非酒精性飲料的產品，建立多元化產品線，拓展市場廣度。餐飲事業部分，針對集團內各種餐飲品牌不同業態的菜色需求，積極持續進行產品的創新，觀察市場消費者的需求及喜好，以滿足顧客新鮮感，提高顧客滿意度，除了定期研發新菜色外，與各個合作商的結合，在食材運用、風味改良上，都注入更多樣性的層次口感，拓展不同客群，以強化公司之市場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之規範，並隨時注意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政策與法令，對公司重要營運策略有關之資訊，均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意見(如律師、會計師)，以便及時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掌握產業變化與消費者趨勢，定期檢視資訊系統架構與營運關鍵流程，並導入資通安全管理措施，降低系統中斷與資料外洩風險。現階段雖未遭遇重大科技變革或資安事件造成財務業務重大衝擊，惟本公司已設置專責資安人員，推動各項資安強化措施，如資產盤點、權限控管、多因子驗證、系統異常監控與應變計畫，以提升整體營運穩定性與風險抵抗力。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本業的經營，堅守企業道德與職業道德之規範，且秉持「誠實、利他、分享」之核心價值，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惟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亦將依據當地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訂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具體擴充廠房計畫。然因應公司整體營運規模持續成長，考量經營策略及產能配置規劃等，將來若有擴充廠房計畫具體成形時，將經過審慎的評估過程，考量投資效益與風險，按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以確保全體股東之權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產品眾多，精釀啤酒釀造主要原料包含啤酒花、大麥、小麥等大宗物資，餐飲包含肉類、海鮮、蔬菜、水果、雜貨等原料，供應商選擇眾多，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銷貨對象主要為一般消費大眾，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主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經營權改變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與員工林 OO 之勞資爭議於（民國，以下同）112 年 10 月 13 日於新北市政府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調解結果部分不成立；該員後於 113 年 3 月 25 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對本公司提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之訴，主張僱傭關係存在並請求給付工資及提繳勞工退休金共計約新臺幣 5,623 仟元；後因

林 OO 死亡，由其二名繼承人於 113 年 10 月間聲明承受訴訟，並變更聲明請求本公司分別向二繼承人支付職業病所生之補償及賠償、勞工退休金，合計約新臺幣 5,614 仟元。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6 日收到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起，即已委請律師協同辦理本案。

另本公司一名內場人員於 113 年 1 月間因故發生損傷，經醫療機構評估，其勞動能力已有減損情形；就此，本公司與該員業已於 114 年 4 月達成和解，由本公司向該員支付賠償金新臺幣 800 仟元，雙方合意終止勞動關係。

經評估上揭案件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無重大影響。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前述事項外，亦無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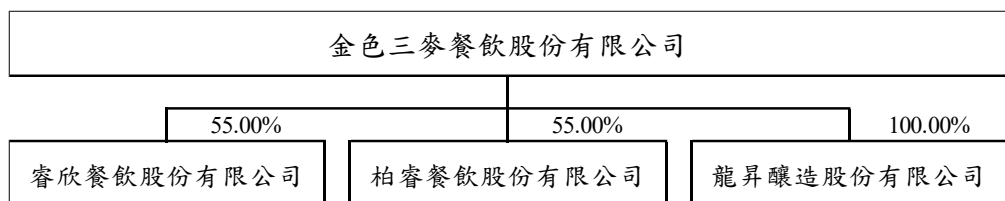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龍昇釀造股份有限公司	103.08.29	新北市三重區 重光街1號	180,000	啤酒製造及銷售
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12.11.07	新北市三重區 新北大道2段260號	30,000	餐飲銷售
柏睿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13.02.07	新北市三重區 新北大道2段260號	12,000	餐飲銷售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龍昇釀造股份有限公司	啤酒製造及銷售
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銷售
柏睿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銷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關係企業 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龍昇釀造 (股)公司	董事長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18,000,000	100.00%
	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秦家騏	18,000,000	100.00%
	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許麒麟	18,000,000	100.00%
	監察人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古承濬	18,000,000	100.00%
睿欣餐飲 (股)公司	董事長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1,650,000	55.00%
	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葉淑芬	1,650,000	55.00%
	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秦家騏	1,650,000	55.00%
	董事	天工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德仁	337,500	11.25%
	董事	天工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尹川	337,500	11.25%
	監察人	林舜蕊	0	0%
柏睿餐飲 (股)公司	董事長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葉冠廷	660,000	55.00%
	董事	金色三麥餐飲(股)公司 代表人葉淑芬	660,000	55.00%
	董事	橘瓏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柏憲	540,000	45.00%
	監察人	王良佐	0	0%

6. 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114 年 12 月 31 日；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 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 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龍昇釀造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445,287	201,027	244,260	386,871	54,297	43,346	2.41
睿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06,533	70,431	36,102	100,641	4,538	3,245	1.08
柏睿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9,916	8,246	11,669	16,795	(940)	(793)	(0.66)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本公司 11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附錄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金色三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冠廷

